

股票代號：6530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XCEN PHOTONICS CORPORATION

一一一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子信箱

發言人-

姓名：陳鵬宇

職稱：財務長

電子信箱：admin@axce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宗豪

職稱：業務經理

電子信箱：admin@axcen.com.tw

電話：(02)8911-1840 傳真：(02)8911-1825

二、 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電話、網址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電話：(02) 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四、 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網址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劉書琳會計師、鄭得綦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

交易場所名稱：無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

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axce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6
貳、公司簡介.....	14
一、設立日期.....	14
二、公司沿革.....	14
參、公司治理報告.....	16
一、公司組織.....	1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6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4
肆、募資情形.....	65
一、股本來源.....	65
二、股東結構.....	66
三、股權分散情形.....	66
四、主要股東名單.....	6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9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6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70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70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0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0
伍、營運概況.....	71
一、公司之經營.....	71
二、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4
三、環保支出資訊.....	94
四、勞資關係.....	94
五、資通安全管理.....	95
六、重要契約.....	97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8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	10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0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3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4
一、財務狀況.....	104
二、財務績效.....	104
三、現金流量.....	10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9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9
附錄：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世界銀行於 2022 年 1 月《全球經濟展望》中預測 2022 年全球 GDP 成長率將放緩至 4.1%，不過由於俄、烏兩國在第一季爆發軍事衝突，導致全球能源及原物料價格大漲，加上中國因沿海省市爆發疫情，又在第二季採取嚴格封控措施，造成全球供應鏈再受打擊，使得實際全球經濟 GDP 成長率降至約 3.0% 左右。

主計總處一月公布 2022 年 GDP 概估指出，受出口衰退拖累，去年第四季經濟成長遠低於預期，由原預測 1.52% 轉為 -0.86%。而去年第四季經濟之所以出現負成長，主因通膨及升息壓力持續抑制全球終端需求，加以中國大陸疫情惡化干擾消費及生產活動，以致外需明顯走弱，使得我國第四季商品及服務輸出走疲；終結 26 季正成長，為金融海嘯以來最大負成長，2022 年全年經濟 GDP 成長率也降為 2.43%，創六年來最低，去年及今年都無法保三。

據資策會 MIC 報告，2022 年臺灣整體通訊產業，預計產值可達 4.45 兆新台幣，占全球比重約 18%，較 2021 年成長了 5.8%。

其中 5G 產業表現最為亮麗，達 2.4 兆新台幣，成長了 20.3%，約占臺灣整體通訊產業的 55%。

網通產業 2022 年全年營收達 9,525 億新台幣，占臺灣通訊整體產業 20%，年成長率約 7.5%。

而臺灣光通訊產業在 2022 年也繳了不錯的成績單，雖然整體產值尚不如傳統網通，但普遍呈現不錯的成長現象，尤其上游成長幅度最大；年增率可達 50%。中游則小幅成長；年增率約介於 5%~15%，而下游年增率約落在 +15%~+25% 之間。

光通訊產業在 2022 年的平均成長率雖然優於臺灣整體通訊產業，但仍然面臨非常嚴峻的銷價競爭與缺料議題及原物料價格上漲之多重考驗。

2022 年公司業績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成長了約 1.1%，總營業額達 2 億 7 仟 4 佰萬餘元；雖不甚理想，更難能貴的是營業利益因缺料議題管控得宜與精實生產系統的導入而有所成長；稅前淨利約 67,175 仟元，與上年度相較，大幅增加了約 46%。

在此謹代表公司董事會與所有員工，衷心謝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使創威光電能在穩健中持續成長茁壯，在此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二、111 年度營業報告

(一)111年度營運目標:

營業額：3.10億元

毛利率：38.38%

EPS：1.33(稅前)

(二)111年度營運結果:

營業額：2.74億元 (成長率1.07%)

毛利率：44.67% (成長約5.77%)

EPS：1.99(稅前) (成長率46.37%)

EPS：1.59(稅後) (成長率46.54%)

(三)業務行銷:

不可諱言，111年度業務銷售上的挑戰包括了缺料與通膨，直接影響了出貨與終端客戶積極下單的意願。加上新產品的拓展開發，仍因疫情因素使得商業活動有所受限，尤其下半年全球性的通膨與升息議題，導致營收難有大幅度的成長，最終營收成長率1.07%，但仍未達預期目標。雖然邊境的封鎖限制了實體商務活動，但是透過電子商務平台我們仍然努力開發了26個新客戶，海外營收比重首次超過八成；達到 83%！

年度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客戶	24	18	21	23	20	26
新代理(表)	3	1	0	0	0	0

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額	38,865萬	35,634萬	28,300萬	25,088萬	24,948萬	27,130萬	27,421萬
海外比重	58%	56%	62%	74%	78%	77%	83%

(四) 研究發展：

因疫情與中美半導體競爭，導至缺料議題持續延燒，111年研發資源大半仍在解決缺料問題。另外一個嚴重的研發挑戰來自於人才的缺乏與競爭，這可能高度與少子化、新一代價值觀的改變與及缺乏技職教育人才庫有關。

儘管如此，111年度研發同仁仍努力達成以下目標：

1. 針對缺料問題，即時提出替代方案，避免訂單流失。
2. 持續推出多款12G影音多媒體產品，並已獲得重要客戶的訂單。
3. 持續提升10G 與25G 系列產品之關鍵物料掌握度，以提升產品的競爭力。
4. 強化產品自動化設計，以改善產品的競爭力。

(五) 生產管理：

111年下半年進入了後疫情時期，隨著防疫政策的調整與邊境逐步解封，臺灣染疫人數直線上昇，居家隔離比例較111年高出很多，雖直接影響出勤，但可喜的是大家防疫得當，員工皆能康復平安。並達到以下目標

1. 準時出貨。
2. 新冠疫情期間做好自主管理，維持產線正常稼動。
3. 啟用即時工單系統，持續提升生產效能。

(六)財務管理：

1.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274,207仟元，與上年度營業收入淨額271,302仟元相較，增加約1.07%；營業利益60,738仟元，與上年度營業利益46,158仟元相較，增加31.59%；稅後淨利53,776仟元，與上年度稅後淨利36,695仟元比較，增加46.54%。

2. 獲利能力分析

獲利能力分析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資產報酬率	6.53%	5.51%	4.43%	5.06%	5.17%	7.23%	10.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7.70%	6.55%	5.02%	5.56%	5.73%	8.20%	11.7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08%	12.40%	7.72%	8.42%	9.75%	13.68%	18.00%
	稅前純益%	13.02%	10.83%	8.48%	9.25%	9.61%	13.60%	19.90%
純益率%	8.28%	7.67%	8.21%	10.07%	10.35%	13.53%	19.61%	
每股稅後盈餘(元)	1.07	0.91	0.69	0.75	0.76	1.09	1.59	

3. 有效控制匯損

相較於同業，控管得宜，避免公司匯損。

三、112年度營運方針與展望

(一) 112年度營運方針：

因全球通膨、央行升息，加上受俄烏戰爭衝擊，2023年全球經濟一般預期並不樂觀，甚至恐將創過去30年來第3糟水準。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今年1月31日更新了「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將2023年的全球經濟成長率調為2.9%，上調幅度為0.2%。同時IMF也預期全球通膨率會從2021年的4.7%上升至2022年的8.8%，但通膨壓力CPI成長率將在2023年下降至6.5%，顯示全球

通膨壓力可望於 2023 年逐漸趨緩。

世界銀行也在今年初大砍全球經濟成長率預估，將 2023 年全球經濟實質成長率預估值自前次(2022 年 6 月)預期的 3.0%大砍 1.3 個百分點調至 1.7%。

世銀並指出，上述預測結果若成真、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創過去約 30 年來第三糟(第三低)水準，將僅高於受金融海嘯影響的 2009 年、和因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導致經濟活動陷入停滯的 2020 年。

而根據台經院於 2022 年 11 月公布之最新預測，2023 年國內生產毛額 GDP 成長率為 2.91%，較 2022 減少 0.54 個百分點。且隨著國際原油等原物料價格回跌及比較基期墊高，國內通膨壓力可望趨緩，故預測 2023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成長率為 1.95%；明顯臺灣的通膨壓力是相對較小的。

展望 2023 光通訊，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5G)於 2019 年正式商轉後，這幾年來逐漸成熟普及，第六代行動通訊系統(6G)已悄悄啟動，6G 除延續 5G 大頻寬(Enhanced Mobile Broadband, eMBB)、大規模機器通訊(Massive Machine Type Communication, mMTC)、超可靠低延遲(Ultra-Reliable and Low Latency Communications, URLLC)等三大特性外，也增加了超廣域覆蓋與感測融合等概念，被認為將會打造出虛擬實境融合。面向 6G 願景，全球寬頻網路營運商、行動通訊業者、電信設備商乃至衛星營運商等，均將加速 5G 網路基礎設施布建進程。儘管目前各界對 6G 的想像仍很模糊，但若要實現地空聯網，可以預期未來的通訊系統在射頻、光學和網路技術上均將有所突破。

當然，說到第六代行動通訊就不得不提一下矽光子技術發展。一般認為矽光子在資料中心、自動駕駛、5G、電信、高效能運算等應用領域都將有很好的發揮。目前矽光子已開始往共封裝光學(Co-Packaged Optics, CPO)發展，技術概念係將光通訊技術放入晶片，使用 CMOS 製程技術與 2.5D、3D 先進封裝，能夠以相對更低成本的方式在單一微晶片中實現複雜的光電系統與功能，進一步整合光纖通訊和積體電路，此一技術項使晶片在功耗、尺寸表現上能夠有所提升，且可以使用標準的 EDA 工具進行電路設計。

以當前矽光子市場發展來說，Intel 將會是最先量產矽光子的業者，報告指出，2021 年 Intel 矽光子市占率已高達 58%，擁有絕對的領先優勢，其也將持續致動推動資料中心頻寬和 5G 網路系統。市占率排名第二的業者是 Cisco，目前全球占比約 29%，其鎖定的關鍵市

場應用同樣也是資料中心，其他也有投入於矽光子行業的領導業者，還包括 Broadcom、Marvell 等

由上述的展望與分析不難發現，因為諸多大環境的因素，2023年全球性經濟並不樂觀，但是科技的腳步並未變慢太多；尤其是先進國家的大企業，仍有足夠的資源持續投入前瞻研發。縱然大環境存在許多的變數與挑戰，但是隨著新冠疫情逐漸趨緩，各國邊界逐步解封，商業活動終於得以獲得重啟，這也無異為112年營運帶來新的希望。因此，112年度的營運方針我們應該謹慎而樂觀看待：在有限的資源做正確的事，迅速掌握這個轉變的契機，調整各部門營運方針，方能達成112年度營運目標，並為股東謀最大之福利。

(二) 業務行銷：

1. 加強海外客戶拜訪，強化送樣追蹤，導入新案子以提高海外營收比重。
2. 加強海外參展，以增加新客戶與新產品之銷售比重。
3. 持續開發健康及有未來性之客戶與生意。
4.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掌握正確的市場訊息，提供差異化服務。
5. 因應原物料大漲與短缺問題，調整行銷策略。
6. 針對元宇宙應用大趨勢，提前做好行銷規劃與策略佈署。

(三) 研究發展：

1. 因應供應鏈斷料風險，提供有效之替代方案。
2. 針對元宇宙應用大趨勢，掌握關鍵技術的變化與脈動，並做好標竿分析。
3. 加速25G與100G等高速新產品的開發。
4. 持續提升既有產品的相容性與競爭力；尤其是節能減碳的設計。
5. 佈局與開發下世代新產品OSA與ESA關鍵核心技術並達到量產自動化的目標。
6. 培養核心研發人才。

(四) 生產管理：

1. 提前規劃物料，佈署替代方案，分散料源，做好供應鏈管理，避免缺料風險，降低物

料成本，確保準時出貨。

2. 持續改善良率、效率與標準作業流程。
3. 生產自動化，降低缺工風險。
4. 生產智能化，有效率稼動產能。
5. 做好庫存管理，避免庫存跌價損失。

(五) 財務行政：

1. 開拓人資管道，解決缺人議題。
2. 留意通膨，避免匯損。
3. 避免庫存跌價損失。
4. 落實財務內控循環。
5. 做好預算與成本控管。
6. 開拓健康的業外收益。

(六) 品質管理：

1. 不要把不良物料流入產線。
2. 不要把不良產品出給客戶。
3. 落實綠色環保與碳中和政策。
4. 持續改善品質系統，提供客戶最大的品質信賴度。

四、結語

俄烏戰爭已屆滿一年，至目前都尚未看到和平的曙光，其所帶來的全球性經濟影響不言而喻。加上變種病毒、高通膨和氣候變遷等影響下，主要經濟體啟動升息循環來對抗通膨，高利率影響企業投資意願，各國製造業活動已明顯放緩。且放緩情勢延續到2023年，美歐經濟表現恐陷入零成長甚至衰退，世界銀行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仍不斷下修GDP指數，並預測2023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創過去約30年來第三糟(第三低)水準。

展望2023年，全球經濟除延續2022年下半年疲弱態勢，還將持續面臨地緣政治、金融波

動、氣候異常、全球供應鏈「友岸」生產等因素影響，使得全球經濟呈現出歷年來少見的不確定性！加上少子化的衝擊與新世代價值觀的改變，大部份企業皆面臨缺人議題。因此，112年度的營運方針我們應該謹慎而樂觀；疫情、戰爭、高通膨雖然可怕但終會撥雲見日，唯有戮力與堅持以下企業願景，才能確保公司的品牌價值並得以永續經營。

1. 找對的人，放對的位置，做對的事，建立一個高效能的合作團隊。
2. 專注核心技術的開發，持續提升研發競爭力，把產品的價值做到最大。
3.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透過核心能力，提供多元化與差異化的產品給客戶。
4. 落實公司治理，善盡社會責任，創造公司永續經營的價值。

最後，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和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長久以來的愛護與支持，讓我們可以在穩健中持續成長茁壯，並準備邁向下一個新的里程。我們將一秉初衷持續貫徹公司的經營理念與方針，誠信務實，專注核心，追求卓越，以為股東謀最大的權益、為公司創造永續經營的價值。

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文宗謹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1 年 04 月 15 日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	位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工廠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 119 號 6 樓		(02)	8911-1840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民國	91	年	5	月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新北市新店區，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仟元。		
民國	91	年	5	月	現金增資 158,63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159,130 仟元。		
民國	91	年	11	月	現金增資 8,9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168,030 仟元。		
民國	91	年	12	月	開發設計完成 1x9 DSC type single-mode Gigabit transceiver。		
民國	92	年	01	月	開發設計完成 GBIC 及 SFF optical transceiver。		
民國	92	年	04	月	開發設計完成 SFP optical transceiver。		
民國	92	年	06	月	光收發器取得 CSA 及 TUV 安規測試認證。		
民國	92	年	11	月	開發設計完成 2x Fiber Channel SFP optical transceiver。		
民國	93	年	01	月	推出新型-推拉式小型化可插拔式(SFP)光收發器。		
民國	93	年	02	月	通過 SGS ISO 9001:2000 審核評鑑。		
民國	94	年	02	月	新推出千兆乙太網路應用之銅纜小型化熱插拔光收發器(SFP)。		
民國	94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64,97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233,000 仟元。		
民國	95	年	09	月	現金增資 67,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03	月	推出 SFP 全系列 DDM 產品，包括雙芯以及單芯。		
民國	98	年	03	月	GEAPON ONU transceiver 產品正式通過日本 NTT 電信承認。		
民國	100	年	06	月	推出 10Gbps SFP+ 系列產品。		
民國	101	年	09	月	推出 10Gbps cable 系列產品。		
民國	102	年	03	月	推出 Compact SFP 系列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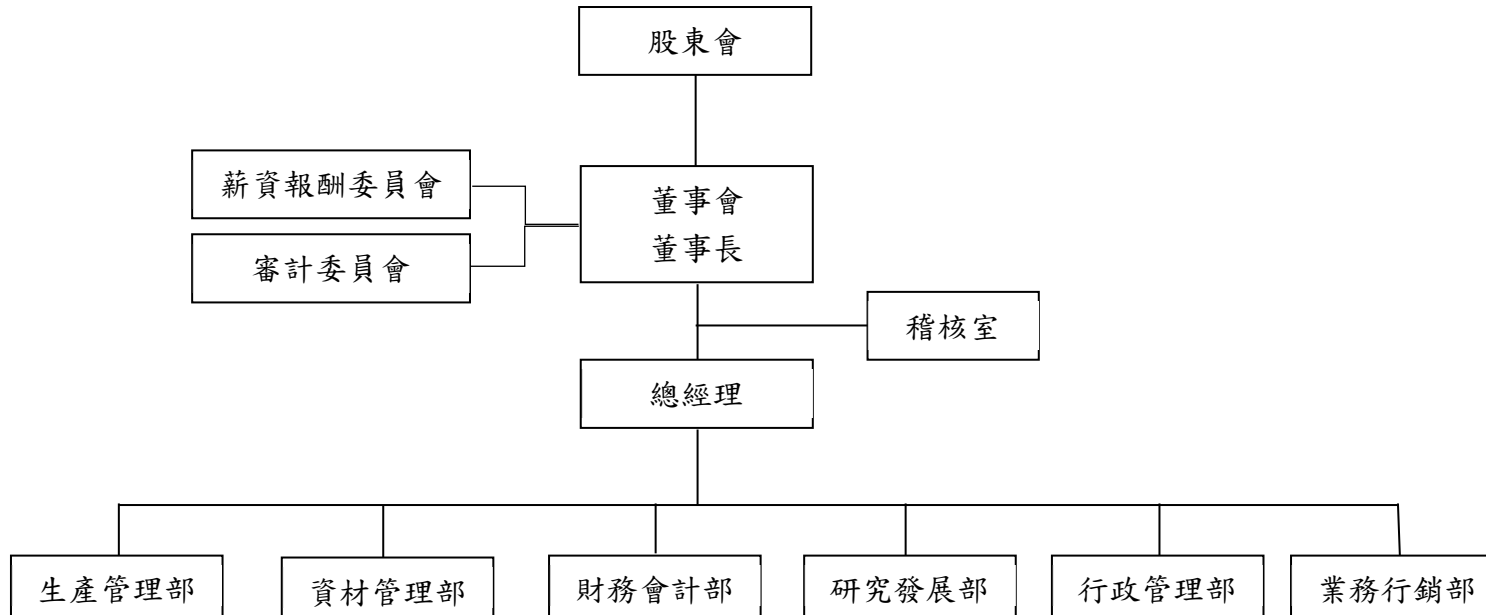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民國 102 年 03 月	推出台灣第一個完全滿足 MSA 的 CSFP, Compact SFP 產品。
民國 103 年 06 月	取得日本「光電裝置 OPTOELECTRONIC DEVICE WITH IMPROVED LENS CAP」專利。
民國 103 年 07 月	推出 GE PON Bosa 系列產品。
民國 103 年 08 月	取得台灣「光電裝置 OPTOELECTRONIC DEVICE WITH IMPROVED LENS CAP」專利
民國 104 年 06 月	公司股票登錄興櫃(6530)。
民國 104 年 09 月	推出智慧電網(Smart Grid)雙向式系列產品。
民國 104 年 12 月	推出 10Gbps SFP+ 40KM 長距離系列產品。
民國 105 年 03 月	推出超工規(Extended Industrial Grade)系列產品。
民國 106 年 04 月	推出多媒體系列產品。
民國 107 年 01 月	公司股票掛牌上櫃(6530)。
民國 108 年 03 月	推出多媒體系列產品 12G SDI SFP 系列產品;取得美國 2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
民國 109 年 12 月	取得台灣 2 項光通訊模組發明專利、日本 1 項光次模組發明專利、歐盟 2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加拿大 3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
民國 110 年 06 月	取得美國 1 項光次模組發明專利、歐盟 1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二) 組織系統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執 掌 業 務
總 經 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導公司營運 2. 經營績效管理 3. 制定營運策略 4. 執行董事會決議 5. 資訊系統與品質系統管控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核內控制度確保有效運作，提供建議協助營運改善 2. 查證各作業確保符合法令與內控，協助提升管理績效
生 產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產計畫執行與產能調配 2. 管控生產製程與品質改善 3. 設備保養與維護 4. 產品與進料品質檢驗
資 材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購相關作業與供應商管理 2. 倉儲管理、收發料與庫存盤點 3. 原物料排程規劃與安全量管制
財 務 會 計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報表及預算編製與分析 2. 綜理財務、會計、稅務相關作業 3. 資金管理與投資理財規劃 4. 股東會、董事會等溝通協調與執行
研 究 發 展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品與技術設計、開發 2. 量產導入與製程分析 3. 新設備與新技術引進 4. 研發與專利申請
業 務 行 銷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場資訊蒐集與分析 2. 市場開發與客戶開拓 3. 行銷策略規劃、展示活動籌辦 4. 出貨、客戶服務與客訴處理
行 政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力資源策略與系統管理 2. 員工薪酬福利與訓練發展 3. 總務行政庶務等綜合服務 4. 品質管理與流程文件管制 5. 品質系統認證與維護管理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2年4月9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文宗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478,838	4.38%	1,525,838	4.52%	219,562	0.65%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光電 所博士 工研院光電所光纖 技術部工程師 鴻亞光電研發經理	創威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兼任總經理，已增加 獨立董事席 次，且過半 數董事未兼 任員工或經 理人
董事	中華民國	唐進賢	男 71~8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686,975	4.998%	1,686,975	4.998%	354,432	1.05%	0	0.00%	明道中學 美加美鞋業股份有 限公司負責人	美加美鞋業股 份有限公司負 責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河鑫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540,000	4.56%	1,540,000	4.56%	415,911	1.23%	0	0.00%	淡江大學國貿系 營道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綠鑽石農場有 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振通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315,000	3.90%	1,400,000	4.15%	0	0.00%	0	0.00%	崇先中學 立祥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負責人	立祥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負 責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白金隆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669,974	1.99%	669,974	1.99%	444,443	1.32%	0	0.00%	稻江商職 旭隆有限公司負 責人	旭隆有限公司 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蔣榮霖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201,965	0.60%	201,965	0.6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國貿系 日盛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協理	日盛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協 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三良	男 61~70歲	109.06.16	3年	104.10.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電子博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教授 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研發長、教務長、光電工程研究所所長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育正	男 51~60歲	109.06.16	3年	109.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會計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能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 事	中華 民國	曹先進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104.10.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 商學院 MBA 商周集團管理處副 總 台灣大哥大處長、 副處長	創威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薪酬 委員及審計委 員 勤益控股董事 先進國際顧問 有限公司負責 人 方略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四)董事資料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陳文宗		國立台灣大學光電所博士，曾擔任工研院光電所光纖技術部工程師，並於鴻亞光電任職研發經理，光通訊產業經驗長達近 30 年。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唐進賢		擔任美加美鞋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曾當選台灣十大傑出青年楷模，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蔡河鑫		營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擔任綠鑽石農場有限公司總經理，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陳振通		擔任立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該公司為塑化纖維製造業，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白金隆		擔任旭隆有限公司負責人，該公司為國際知名女性內衣代工廠，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蔣榮霖		擔任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擅長工商登記及各項中小企業稅務規劃，熟稔稅務法規，具有專業的財會與稅務經驗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李三良		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研發長、教務長等職務，擁有多數豐富的教務行政經驗，目前為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專任教授，在光通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訊研究領域更具有專業之學術地位。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獨立董事：周育正		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及美國會計師資格，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元大期貨(股)公司會計部副總等職務，目前為能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在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有深厚的專業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2
獨立董事：曹先進		曾任商周集團管理處副總、臺灣大哥大處長及副處長等職務，擁有多元的實務經驗，包括橫跨製造、服務、媒體與高科技等不同產業，歷任策略、人資、行銷等高階主管。專長領域為策略與商業模式、行銷與顧客經驗、組織與人力資源。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2. 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明定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管理辦法」第 20 條明載董事

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業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 員工 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財務 金融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市場 行銷	光通 技術	會計	法律	風險 管理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3年 以下	6~9 年								
陳文宗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唐進賢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蔡河鑫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陳振通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白金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蔣榮霖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李三良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曹先進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周育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1) 衡諸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9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光通訊產業經驗者為陳文宗董事長、李三良獨立董事；善長於行銷者為陳文宗董事長及曹先進獨立董事；而周育正獨立董事、蔣榮霖董事具備會計師或財務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或教學等經驗。

(2)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15年，其中周育正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

下；李三良獨立董事及曹先進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 8 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3 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33%；1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11%。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1 名董事年齡位於 51-60 歲、7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1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

除前述外，本公司未來將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以期達到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目標。

- (3)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9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文宗	男	91.04.12	1,525,838	4.52%	219,562	0.65%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光電所博士 工研院光電所光纖技術部工程師 鴻亞光電研發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兼任，已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研究發展部協理	中華民國	楊欣諭	男	91.04.24	385,000	1.14%	66,000	0.2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所碩士 鴻亞光電研發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行銷部經理	中華民國	黃宗豪	男	112.01.12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羅格斯大學人資管理碩士 訊連科技業務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部財務長	中華民國	陳鵬宇	男	95.12.01	50,000	0.15%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系學士 統一期貨自營研究部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李隆正	男	103.1.17	0	0.00%	0	0.00%	0	0.00%	華梵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中華化學稽核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文宗	0	0	0	0	1,482	1,482	0	0	1,482	1,482	2.76%	2.76%	4,582	4,582	0	0	1,383	0	1,383	0	0	0	0	0	0	0	0	7,447	7,447	13.85%	13.85%	0
董事	唐進賢	0	0	0	0	494	494	25	25	519	519	0.97%	0.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19	519	0.97%	0.97%	0
董事	蔡河鑫	0	0	0	0	494	494	25	25	519	519	0.97%	0.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19	519	0.97%	0.97%	0	
董事	陳振通	0	0	0	0	494	494	25	25	519	519	0.97%	0.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19	519	0.97%	0.97%	0	
董事	白金隆	0	0	0	0	494	494	25	25	519	519	0.97%	0.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19	519	0.97%	0.97%	0	
董事	蔣榮霖	0	0	0	0	494	494	25	25	519	519	0.97%	0.9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19	519	0.97%	0.97%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360	360	0	0	0	0	65	65	425	425	0.79%	0.7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5	425	0.79%	0.79%	0	
獨立董事	曹先進	360	360	0	0	0	0	65	65	425	425	0.79%	0.7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5	425	0.79%	0.79%	0	
獨立董事	周育正	360	360	0	0	0	0	65	65	425	425	0.79%	0.7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5	425	0.79%	0.79%	0	

-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係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僅含獨立董事報酬，不參與分配公司章程規定依淨利提撥之董事酬勞，獨立董事酬金為參考營運績效、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等訂定。每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檢討本公司董事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評估結果，審議並擬具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另取之酬金：本公司無此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文宗	陳文宗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陳文宗	陳文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經理人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酬勞金額							
總經理	陳文宗	2,059	2,059	0	0	2,523	2,523	1,383	0	1,383	0	5,965 11.09%	5,965 11.09%	0	0	0	0	0
研發協理	楊欣諭	1,273	1,273	103	103	1,224	1,224	767	0	767	0	3,366 6.26%	3,366 6.26%	0	0	0	0	0
業務經理	黃宗豪	1,055	1,055	63	63	549	549	487	0	487	0	2,154 4.01%	2,154 4.01%	0	0	0	0	0
財務長	陳鵬宇	1,027	1,027	66	66	527	527	468	0	468	0	2,088 3.88%	2,088 3.88%	0	0	0	0	0
稽核經理	李隆正	781	781	48	48	420	420	373	0	373	0	1,622 3.02%	1,622 3.02%	0	0	0	0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經理人酬金級距	經理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李隆正	李隆正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楊欣諭、黃宗豪、陳鵬宇	楊欣諭、黃宗豪、陳鵬宇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文宗	陳文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各個經理人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各個經理人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請參閱第 28 頁經理人之酬金。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陳文宗	0	3,477	3,477	6.47
研發協理	楊欣諭				
業務經理	黃宗豪				
財務長	陳鵬宇				
稽核經理	李隆正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人員	110年		111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千元)	36,695	36,695	53,776	53,776
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24.86%	24.86%	21.05%	21.05%
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32.35%	32.35%	28.26%	28.26%

2.給付上述人員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第3條及第4條之規定，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除支領出席費外，另依本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應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5%為董事酬勞。各董事之酬勞分配，係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薪酬委員會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7條審議，並經董事會同意。

(2)本公司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第6條及第7條之規定，就經理人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考同業薪資水準為基礎，以同業薪資水準0%~150%間議定經理人薪資。另依本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度稅

前淨利之 5% ~ 10% 為員工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誠信道德、貢獻度等綜合考量，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由董事長核定。

(3)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純益較 110 年度成長，依照相關辦法及提撥標準，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提撥比率因之較 110 年增加。本公司 111 年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係依據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辦法」第 5 條辦理，每年度均進行兩次績效評核，評核結果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提送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理人之獎金發放除考量經營績效外，並參酌對公司貢獻度作適當調整。經理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均符合公司經營現況及績效與報酬間之關連。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經理人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已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經營績效正向關聯性，以得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董事長	陳文宗	9	0	100.00	無
董事	唐進賢	9	0	100.00	無
董事	蔡河鑫	9	0	100.00	無
董事	陳振通	9	0	100.00	無
董事	白金隆	9	0	100.00	無
董事	蔣榮霖	9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李三良	9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曹先進	9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周育正	9	0	100.00	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請參閱董事會議案列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1 年 1 月 20 日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酬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111 年 8 月 4 日第七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1.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個別分派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112 年 1 月 12 日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薪酬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 111 年實施董事會績效評估，詳細內容請參閱年報記載之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董事會全面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加強財務報導允當及提升內部控制之品質，詳細內容請參閱年報記載之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董事會議案列表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11/01/20 第七屆第十三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5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03/10 第七屆第十四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三案：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四案：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五案：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六案：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七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八案：為使召開股東會之方式更具彈性，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九案：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十案：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公開資訊申報作業管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十一案：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1/4/19 第七屆第十五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擬變更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1/5/5 第七屆第十六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 獨立董事意見：無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8/4 第七屆第十七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p>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二案：本公司 110 年度董監酬勞個別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三案：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p>	無此情形
111/11/3 第七屆第十八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p>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二案：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p> <p>第三案：本公司業務行銷部主管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p>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11/12/15 第七屆第十九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2 年營業收支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此情形
112/1/12 第七屆第二十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業務行銷部主管任命案及個別薪資報酬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應涉及個人薪資機密請列席之經理人陳鵬宇及李隆正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經理人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薪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2/03/02 第七屆第二十一次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三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四案：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五案：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六案：改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七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八案：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九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十案：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十一案：擬訂定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及個別 董事成員之績 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 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 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 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包含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會決策品質、功能性 委員會組成及選任、 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獨立董事出（列）席率，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1.本公司於109年6月16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年度及112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周育正	6	0	100.00	無
委員	李三良	6	0	100.00	無
委員	曹先進	6	0	100.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111年度各項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後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公司照案執行，議案內容請詳下表。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證交法第14 條之5所列 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 意見之處理
111/3/10 第一屆第七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 周育正、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四案：111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 意見之處理
	第五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六案：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七案：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公開資訊申報作業管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1/5/5 第一屆第八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 周育正、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1/8/4 第一屆第九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 周育正、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1/11/3 第一屆第十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 周育正、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二案：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1/12/15 第一屆第十一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 周育正、曹先進	第一案：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2/03/02 第一屆第十二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 周育正、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討論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 意見之處理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討論決議。		
	第三案: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討論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四案: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會計師及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討論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會計師及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討論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六案: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討論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2)審計委員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審計委員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3)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依稽核計劃,於稽核項目完成時,依法令規定每月按時向審計委員提報稽核報告,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審計委員不定期以 email 及電話方式與稽核主管進行公司財務、業務事項方面的溝通及討論,111 年度互動狀況及討論主題摘錄如下: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審計委員 意見或建議	執行結果
111/3/10	1.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1/5/5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1/8/4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1/11/3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1/12/15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2/3/2	1.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審計委員審議與會計師業務相關議案時，會計師會以書面或親自出席與會方式，與審計委員進行討論，以協助審計委員直接瞭解公司財務狀況，111 年度互動狀況及討論主題摘錄如下：

會議日期	報告及溝通事項	建議及執行情形
111/3/10	1.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提報董事會。
111/5/5	1.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無重大異議。
111/8/4	1.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無重大異議。
111/11/3	1. 111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提報董事會。
112/3/2	1.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提報董事會。

(4)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總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主要目的在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6 次，審議的重點事項主要有：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

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稽核單位應依據自行評估報告、所發現之缺失、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及其他來源資訊進行整體內控制度有效性評估，並依判斷結果提出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亦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完畢，並提送董事會討論通過。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詳年報第 39 頁之議案內容。

(三)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曹先進	曾任商周集團管理處副總、臺灣大哥大處長及副處長等職務，擁有多元的實務經驗，包括橫跨製造、服務、媒體與高科技等不同產業，歷任策略、人資、行銷等高階主管。專長領域為策略與商業模式、行銷與顧客經驗、組織與人力資源。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研發長、教務長等職務，擁有多數豐富的教務行政經驗，目前為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專任教授，在光通訊研究領域更具有專業之學術地位。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1
獨立董事	周育正	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及美國會計師資格，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元大期貨(股)公司會計部副總等職務，目前為能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在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有深厚的專業與經驗。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2

2. 職責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16日至112年6月15日，111年度及112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曹先進	5	0	100.00	無
委員	李三良	5	0	100.00	無
委員	周育正	5	0	100.00	無

111年度及112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薪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公司對薪酬委員 意見之處理
111/1/20 第三屆第五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經理人110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薪酬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1/3/10 第三屆第六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1/8/4 第三屆第七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110年度董事酬勞個別分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110年度員工酬勞個別分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2/1/12 第三屆第八次	第一案：本公司業務行銷部主管任命案及個別薪資報酬內容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薪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公司對薪酬委員 意見之處理
出席委員：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薪酬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2/3/2 第三屆第九次 出席委員：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及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並已有效執行，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辦法」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經理人及股份超過 10% 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 本公司目前無其他關係企業。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並經董事會核定實施。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已明定於董事選舉辦法中，董事會之職權另依公司章程呈規定辦理。(詳年報關於董事多元化之說明) (二)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除現有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於 109 年度董事會全面改選後增設審計委員會。 (三)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評估範圍、評估方式及評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38 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均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110年3月11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日就聘任查核簽證會計師進行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註1)，由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各項獨立性項目後，並無會計師影響超然獨立而不宜參與之情形，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但依「公司治理守則」各項作業均有相對應人員負責處理。目前由財務會計部指定人員負責相關事務，由財會主管兼任公司治理主管，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設置專責人員。	本公司未來將依法令規定或視營運需要，評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網站設置專區列示聯繫管道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	✓ ✓		(一)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www.axcen.com.tw)，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二)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公司依證交法規定期間
		✓	(三)本公司目前依證交法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另第一、二、三季之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	公告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通過ISO9001、ISO14001，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p> <p>(二)本公司董事均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每年完成法令規定之進修時數。</p> <p>(三)有關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各項法令規範辦理外，另訂有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等，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投保團體保險及定期健康檢查。</p> <p>(四)本公司與合作廠商配合，均依契約履約執行，供應商並簽有「歐盟限制使用物質(RoHS)不使用保證書」。</p> <p>(五)本公司董事均已投保董事責任險，投保金額為美金貳佰萬元整。</p>	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依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已改善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改善評鑑指標1.14，於公司年報揭露前一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2. 改善評鑑指標3.11，於公司年報揭露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費用。 3. 改善評鑑指標3.19，於公司網站提供股東會相關資料，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 <p>(二)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基於目前公司規模及人力資源，對於可改善之項目將優先加強，並逐年增加改善項目以達公司治理最佳化之目標。 2.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1.15，將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 3.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2.21，將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4.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4.9，將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5.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4.10，將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次	評估項目	是	否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蓁會計師辦理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作業，經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評估兩位簽證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應屬適任。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於104.01.23 董事會核定後實施，但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目前係由行政管理部作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會福利運動。	未來將視公司需要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目前尚未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未來將視公司需要進行營運相關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 ✓		(一)本公司通過 ISO14001，訂有環境手冊，及各項管理程序，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二)本公司致力於各項可回收物料之回收及利用，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本公司已制定品質暨環保政策，重視環境管理及保育，並落實在公司人文環境中。 (四)本公司均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最近兩年度的統計如下表所示，每年依據 ISO14001 進行追蹤改善：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57 1125 1706 1310"> <thead> <tr> <th>項 目</th> <th>110 年度</th> <th>111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電換算排放 CO2 量(公斤)</td> <td>146,684</td> <td>135,028</td> </tr> <tr> <td>用水量(度)</td> <td>865</td> <td>718</td> </tr> <tr> <td>事業廢棄物(公噸)</td> <td>11.31</td> <td>10.10</td> </tr> </tbody> </table>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用電換算排放 CO2 量(公斤)	146,684	135,028	用水量(度)	865	718	事業廢棄物(公噸)	11.31	10.10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用電換算排放 CO2 量(公斤)	146,684	135,028														
用水量(度)	865	718														
事業廢棄物(公噸)	11.31	10.1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規則」，遵守相關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p> <p>(二) 本公司訂有員工福利措施之相關辦法與制度，每年均定期考核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本公司持續改善作業環境條件，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訓練。每2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外，並定期執行飲用水水質檢測及環境消毒，提供安全健康工作環境。</p> <p>(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並對員工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各部門每年均編列教育訓練計畫及預算，進行相關人員的在職技能訓練。</p> <p>(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於客戶所有的回饋皆迅速有效的掌握，且適時調整服務的品質，並與客戶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以達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p>(六) 本公司依照「供應商管理辦法」對於供應商均進行適當評鑑，對所供產品簽有「歐盟限制使用物質(RoHS)不使用保證書」，與主要</p>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來視實際狀況，將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並取具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未來視狀況予以編製報告書，並取具第三方驗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110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管理辦法」，並依其規範執行，未來將依循國內外企業責任制度發展以及相關更新措施，檢討並改進該辦法，以加強提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效益。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通過ISO 9001、ISO 14001品質認證，證書效期均至2023年11月1日。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及與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且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均深刻體認其重要性，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及誠信企業文化標竿，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辦法」已於 104.03.12 董事會核定後實施，已明定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已積極落實執行。</p> <p>(三)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辦理誠信政策宣導訓練及監督，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誠信經營亦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往來對象均經適當評鑑，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目前尚無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行政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兼責單位。</p> <p>(三) 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辦法」辦理。</p> <p>(四) 本公司依據法規要求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p>	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度、內部控制制度，除內部稽核單位定期依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外，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執行內控制度查核。</p> <p>(五) 本公司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宣導訓練，向董事、受雇人及受任人傳傳達誠信之重要性。111 年相關訓練課程如下：</p> <table border="1"> <tr> <td>上課日期</td> <td>111 年 10 月 21 日</td> </tr> <tr> <td>課程名稱</td> <td>內控法規定期宣導</td> </tr> <tr> <td>主辦單位</td> <td>稽核室</td> </tr> <tr> <td>課程時數</td> <td>0.5 小時</td> </tr> <tr> <td>參加人次</td> <td>13 人</td> </tr> <tr> <td>課程內容</td> <td> 1.證券交易法-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3.誠信經營守則 4.董事和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 5.個人資料保護法 6.營業秘密法 </td> </tr> </table>	上課日期	111 年 10 月 21 日	課程名稱	內控法規定期宣導	主辦單位	稽核室	課程時數	0.5 小時	參加人次	13 人	課程內容	1.證券交易法-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3.誠信經營守則 4.董事和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 5.個人資料保護法 6.營業秘密法
上課日期	111 年 10 月 21 日														
課程名稱	內控法規定期宣導														
主辦單位	稽核室														
課程時數	0.5 小時														
參加人次	13 人														
課程內容	1.證券交易法-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3.誠信經營守則 4.董事和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 5.個人資料保護法 6.營業秘密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悉依本公司工作規則辦理。</p> <p>(三) 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且對檢舉人採取保密方式處理之。</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辦法」，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間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規範外，和廠商往來合約均訂有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在員工任職時亦要求員工需遵守道德行為準則。</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已訂定(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董事選舉管理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章，期以落實公司治理；上述各規章之內容，請至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服務專區下載參閱(<https://axcen.com.tw/tw/doc/13>)。

(八)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為因應國內法令及公司治理規定之不斷更新，本公司定期為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安排進修課程：

(1)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111年進修課程內容			
		課程日期	課程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董事長	陳文宗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事	唐進賢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事	蔡河鑫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事	陳振通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職稱	姓名	111 年進修課程內容			
		課程日期	課程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董事	白金隆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董事	蔣榮霖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獨立董事	曹先進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0/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李三良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獨立董事	周育正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甚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1/11/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2)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進修情形			
		課程日期	課程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陳鵬宇	111/06/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辨認並評估「重大不實表達」風險	3

		111/06/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1/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之解密企業「財務報表」問題與「企業診斷」實務	3
		111/08/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SSB S1 準則「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概念解析	3
會計主管代理人	吳筱婷	111/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報編制常見缺失與內稽內控法令遵循實務	6
		111/09/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案例解析及如何透視財報關鍵資訊	3
		111/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告書的編制與揭露基礎-IFRS ISSB S1.S2 準則重點解析	3
稽核主管	李隆正	111/09/2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破解財務報表，解析企業的舞弊及騙局	6
		111/10/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6
稽核主管代理人	王韋妮	111/08/0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生產循環實務與稽核重點	6
		111/08/2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	6

2. 本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1)保險期間：自 111 年 11 月 12 日至 112 年 11 月 12 日止

(2)保險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投保金額：美金 200 萬元。

(4)承保範圍：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為被保險人，保障公司及董事在執行職務上之責任承擔風險及調查抗辯費用、公司補償責任、公司有價證券索賠及僱傭行為責任等項目。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60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附表四：(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二十四條規定格式之一) 適用公開發行公司每年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後，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2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註1}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十一) 111 年度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會議日期	承認事項和討論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p>承認事項：</p> <p>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本議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贊成之表決權數 18,668,85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85%</p> <p>第二案：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本議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贊成之表決權數 18,668,85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85%</p>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p>111/06/08 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表股份及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合計 18,697,067 股，出席比率為 55.39%</p>	<p>討論事項：</p> <p>第一案：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決議結果：本議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贊成之表決權數 18,668,85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85%</p> <p>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決議結果：本議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贊成之表決權數 18,668,85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84%</p> <p>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本議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贊成之表決權數 18,668,85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84%</p> <p>第四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本議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贊成之表決權數 18,668,85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99.84%</p>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	111/1/1~	1,910	150	2,060	稅務簽證
	鄭得綦	111/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事。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由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綦會計師更換為鄭得綦會計師及王攀發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係事務所內部輪調。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鄭得綦會計師及王攀發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通過自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起變更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不適用。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4 月 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文宗	9,000	0	0	0
董事	唐進賢	0	0	0	0
董事	蔡河鑫	0	0	0	0
董事	陳振通	85,000	0	0	0

董事	白金隆	0	0	0	0
董事	蔣榮霖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0	0	0	0
獨立董事	曹先進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育正	0	0	0	0
經理人	楊欣諭	15,000	0	8,000	0
經理人	黃宗豪	0	0	0	0
經理人	陳鵬宇	(5,000)	0	0	0
經理人	李隆正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最近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9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唐進賢	1,686,975	4.998	354,432	1.05	0	0.00	唐志宗 唐志偉 唐志宇	父子	-
蔡河鑫	1,540,000	4.56	415,911	1.23	0	0.00	蔡婉鈴	兄妹	-
陳文宗	1,525,838	4.52	219,562	0.65	0	0.00	-	-	-
陳振通	1,400,000	4.15	0	0.00	0	0.00			-
蔡婉鈴	1,120,373	3.32	0	0.00	0	0.00	蔡河鑫	兄妹	-
黃達	993,000	2.94	0	0.00	0	0.00	-	-	-
唐志宗	943,234	2.79	194,000	0.57	0	0.00	唐進賢	父子	
唐志偉	774,234	2.29	190,000	0.56	0	0.00	唐進賢	父子	
劉保佑	773,466	2.29	695,174	2.06	0	0.00	-	-	-
唐志宇	743,234	2.20	193,000	0.57	0	0.00	唐進賢	父子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份種類：

112 年 4 月 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33,750,000	16,250,000	50,000,000	保留 3,0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 股本形成

112 年 4 月 9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 年 05 月	10	50	500	50	500	公司設立	-	註 1
91 年 05 月	10	15,913	159,130	15,913	159,130	現金增資 158,630 仟元	-	註 2
91 年 11 月	10	16,803	168,030	16,803	168,030	現金增資 8,900 仟元	-	註 3
94 年 06 月	10	23,300	233,000	23,300	233,000	現金增資 64,970 仟元	-	註 4
95 年 09 月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67,000 仟元	-	註 5
97 年 01 月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提高核定資本額	-	註 6
107 年 01 月	10	50,000	500,000	33,750	337,500	初次上櫃現金增資 37,500 仟元	-	註 7

註 1：91.05.21 北縣商聯乙字第 09106221 號。

註 2：91.10.27 北縣商聯乙字第 09106221-2 號。

註 3：91.11.21 經授商字第 09101469250 號。

註 4：94.06.21 經授中字第 09432314690 號。

註 5：95.09.25 經授中字第 09532887740 號。

註 6：97.01.11 經授中字第 09731536970 號。

註 7：107.01.2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06751 號。

2.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9日 單位：人數；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2	2	1,723	11	1,738
持有股數	0	65,000	38,000	32,712,000	935,000	33,750,000
持股比例	0.00%	0.19%	0.11%	96.93%	2.7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 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112年4月9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05	14,529	0.04%
1,000 至 5,000	1,107	2,149,718	6.37%
5,001 至 10,000	186	1,526,897	4.52%
10,001 至 15,000	51	653,001	1.94%
15,001 至 20,000	43	793,000	2.35%
20,001 至 30,000	31	798,000	2.36%
30,001 至 40,000	18	643,000	1.91%
40,001 至 50,000	14	677,000	2.01%
50,001 至 100,000	29	2,160,004	6.40%
100,001 至 200,000	21	3,295,107	9.76%
200,001 至 400,000	11	3,273,968	9.70%
400,001 至 600,000	10	4,900,274	14.52%
600,001 至 800,000	5	3,656,082	10.83%
800,001 至 1,000,000	2	1,936,234	5.74%
1,000,001 以上	5	7,273,186	21.55%
合計	1,738	33,750,000	100.00%

(二)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 5% 以上或持股比例為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9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唐進賢		1,686,975	4.998%
蔡河鑫		1,540,000	4.56%
陳文宗		1,525,838	4.52%
陳振通		1,400,000	4.15%
蔡婉鈴		1,120,373	3.32%
黃達		993,000	2.94%
唐志宗		943,234	2.79%
唐志偉		774,234	2.29%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保佑		773,466	2.29%
唐志宇		743,234	2.2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32.25	31.20	24.95		
	最	低	16.50	18.35	19.70		
	平	均	24.09	25.36	21.98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3.31	13.81	13.63	
	分	配	後	12.21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3,750	33,750	33,750		
	每股 盈餘	追溯調整前	1.09	1.59	-		
		追溯調整後	1.09	1.5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10	1.50(註)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22.10	15.95	-
	本		利	比	21.90	16.9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57%	5.91%	-		

註：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六章第廿九條及第廿九條之一中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應提撥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 ~ 10% 為員工酬勞，及應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或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 53,775,985 元，加計權益調整數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48,637,310 元，配發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1.44 元，合計 48,600,000 元，盈餘分配如下：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2,850
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53,775,985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17,860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53,993,84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399,38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8,637,31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33,750,000 股，每股現金 1.44 元	(48,6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7,310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經 112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擬不配發股東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詳「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第 68 頁)。

(二)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考量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之未分配盈餘，在章程所訂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例估列。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因素訂定。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當年度之損益。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7,902,945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951,475 元，與 111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5,398,416 元、董事酬勞 2,699,206 元，均以現金分派之，與董事會通過分派之金額相同，故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B.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C.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D.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E.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F.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G.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H. F401030 製造輸出業。
- I.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J.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比例	營業收入	比例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172,197	63.47%	178,484	65.09%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90,413	33.32%	88,885	32.41%
光學次模組	7,944	2.93%	6,550	2.39%
其他	748	0.28%	288	0.11%
合 計	271,302	100.00%	274,20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項 目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FP: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 transceiver ● SFP+: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 Plus transceiver ● CSFP: Compact SFP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 1x9: SC 1x9 fibre optic modules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
	● 2x5: Small Form Factor Transceiver	光纖到府(FTTH)網路系統

項目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光學次模組	● OSA: Optical Sub-Assembly	光收發模組元件
其他	●各式光通訊零件及線材(代客採購, 非自製)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適用領域
熱插拔式 光收發模組	SFP28-25G-SR	25Gbps 區域乙太網路與雲端資料中心
	SFP28-25G-LR	
	SFP+-10G-BR10	10G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SFP+-10G-BR20	
	SFP+-10G-ER-IT	
	SFP+-10G-T	
	SFP-12G-MH-CDR	12G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SFP-12G-CWMD-2T	
	SFP-1000LHX-DD-IT-CG	1G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固定式 光收發模組	2x5-OC3-15-EIT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並可操作於超工規之環境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光通訊產業現況：

光纖通訊(Fiber-Optic Communication, 簡稱光通訊)係一種利用光與光纖(optical fiber)傳遞訊息的通訊方式, 為有線通訊之一環, 其原理主要係透過電訊號轉換成可攜帶訊息之光訊號進行發送, 再透過「全反射」(又稱全內反射)之原理使光訊號於光纖內進行傳輸, 待光訊號傳遞至接收端後經由裝置將光訊號還原為電訊號並加以判讀。由於光通訊具有高頻寬、速度快、低耗能、不受電磁干擾、保密性佳及質輕體積小等優點, 故自 1980 年代起, 光纖通訊系統逐漸成為電信工業的發展重點。近幾年隨著網路資訊及數位多媒體容量持續增加, 加上行動裝置之快速發展, 消費者對於網路流量之需求亦逐漸提升, 促使光通訊成為今日最主要之有線通訊方式之一, 並帶動光通訊元件、光通訊設備及光通訊儀錶等光通訊相關產業快速成長。

B. 產業之發展:

全球光通訊產業受惠於 1996 年美國電信市場自由化及全球網際網路投資熱潮帶動下, 市場逐步成長, 惟因 2000 年網際網路泡沫化之影響, 使得光通訊產業陷入低迷, 然隨著電腦科技的快速發展, 網路資訊應用面逐步擴大, 加上智慧型行動裝置使用普及、數位多媒體快速發展及雲端資訊使用需求持續增加下, 網路資訊傳輸需求量持續成長, 及近

幾年全球各國政府積極推動光纖寬頻網路之基礎建設，使得全球光通訊產業快速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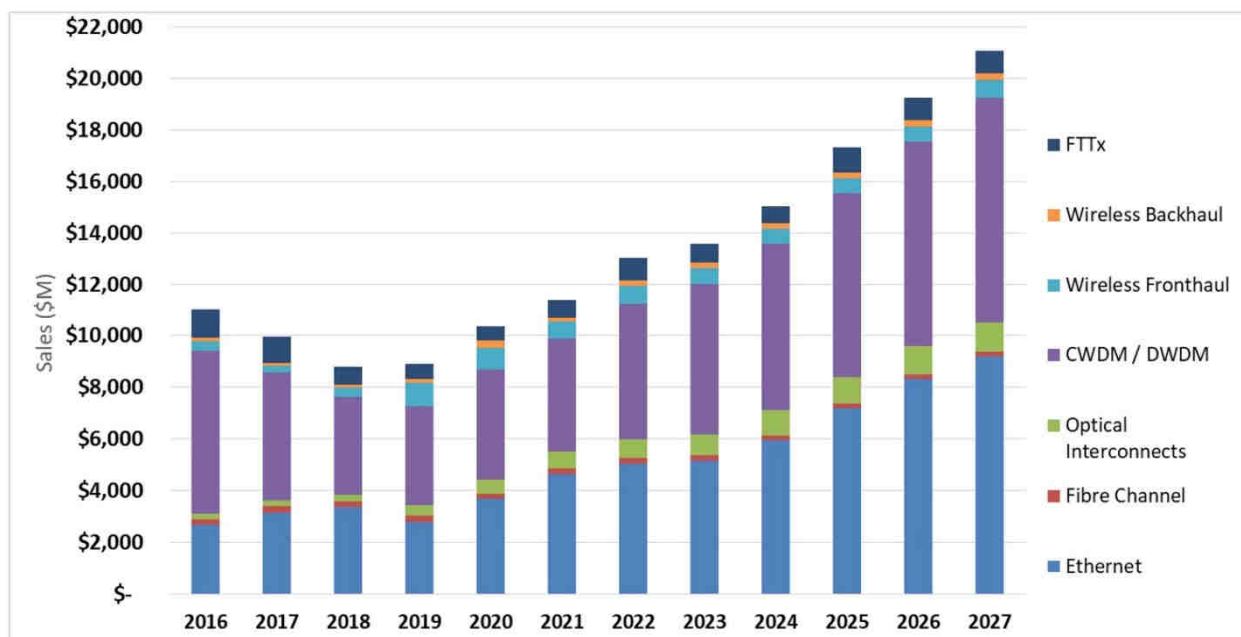
目前光通訊產業之發展依應用領域主要可分為 FTTx、行動通訊及數據資訊中心之建設，茲將說明各應用領域發展如下：

(A) FTTx 發展

FTTx (Fiber To The X) 為各種光纖寬頻網路連接技術之統稱，係指電信營運商之光纖網路連接至不同目的地(X)，其主要可分為光纖到節點(FTTN, Fiber To The Node)、光纖到街角(FTTC, Fiber To The Curb)、光纖到樓(FTTB, Fiber To The Building)及光纖到家 (FTTH, Fiber To The Home)等多種光纖網路架構技術。由於過去光纖網路建置成本較高，故網路通訊發展主要係以數位用戶迴路(DSL, Digital Subscriber Line)及 Cable 等網路傳輸技術為主，然隨著電腦科技及數位多媒體的快速發展，數位資訊之傳輸單位大量提升，加上全球各國政府推動及各城市數位網路之建置，使得光纖網路快速發展，因此各電信營運商積極佈建光纖網路之設備，拓展 FTTx 網路架構。目前全球 FTTx 技術之發展主要係以 FTTH/B 之發展最為蓬勃。

由於過去光纖網路建置成本較高，故網路通訊發展主要係以數位用戶迴路(Digital Subscriber Line；DSL)及纜線數據(Cable)等網路傳輸技術為主。然隨被動式光纖網路(Passive Optical Network；PON)網路接取技術之成熟，大幅降低電信營運商光纖網路建置及營運成本，加上全球各國政府推動及各城市數位網路之建置，使得光纖網路快速發展，因此各電信營運商積極佈建光纖網路之設備，拓展 FTTx 網路架構。根據 LightCounting 預測，2027 年全球光模組市場規模將達 200 億美元，2022-2027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11%。未來 5 年，光互連產品（主要是有源光纜 (AOC)）的銷售額也將以兩位數的速度增長。隨著中國市場結束其 10G 週期以及北美和歐洲在政府資助計劃的推動下加快 10G PON 部署，FTTx 網絡的 PON 銷售將保持穩定。25G 和 50G PON 在預測期後期提供新的增長。無線前傳是薄弱環節之一，因為中國的 5G 網絡部署即將完成。隨著 6G 部署的開始，該部分市場將在 2026-2027 年恢復增長。

Global sales of optical transceivers 2016-2027 by seg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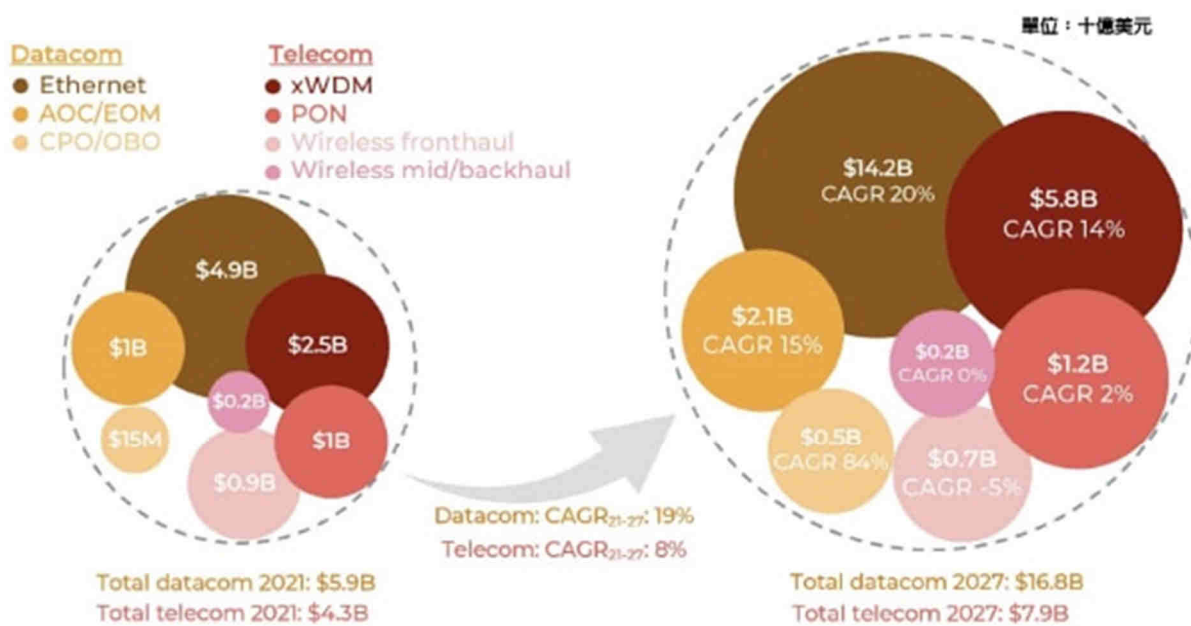


Source: LightCounting

另根據 2022 年 Yole Group 最新發表的研究報告指出，在資料通訊應用的帶動下，到 2027 年時，全球光收發器的市場總規模將達到 247 億美元，比 2021 年時成長 2 倍有餘。其中，400G、800G 等超高速乙太網技術所帶來的需求，將使光纖乙太網收發器的市場規模維持高速成長局面，估計到 2027 年時，乙太網光收發器的市場將達到 142 億美元。

Yole 認為，社交網路、串流服務與電子商務、電競等應用，將是驅使網路公司與電信業者不斷投資、導入新技術的主要原因。此外，物聯網(IoT)創造出大量機器對機器通訊(M2M)的需求，也讓網路公司必須加快資料中心的建設跟設備升級速度。

2021~2027年光收發器市場規模預估(依應用別區分)



資料來源：Yole Group(8/2022)

另在網路速度傳輸部分，在全球各國政府之推動下，高速寬頻網路之傳輸速度亦將提升。美國政府的寬頻基礎建設計畫已通過，並由美國商務部長雷蒙多宣布詳細的支出計畫，在 650 億美元預算中，將撥款 424.5 億美元用於擴大寬頻連網的實體基礎設施，包括鋪設光纖或其他網路，確保每個人都可以取的高速且負擔得起的網路，最低網路傳輸速度為 100Mb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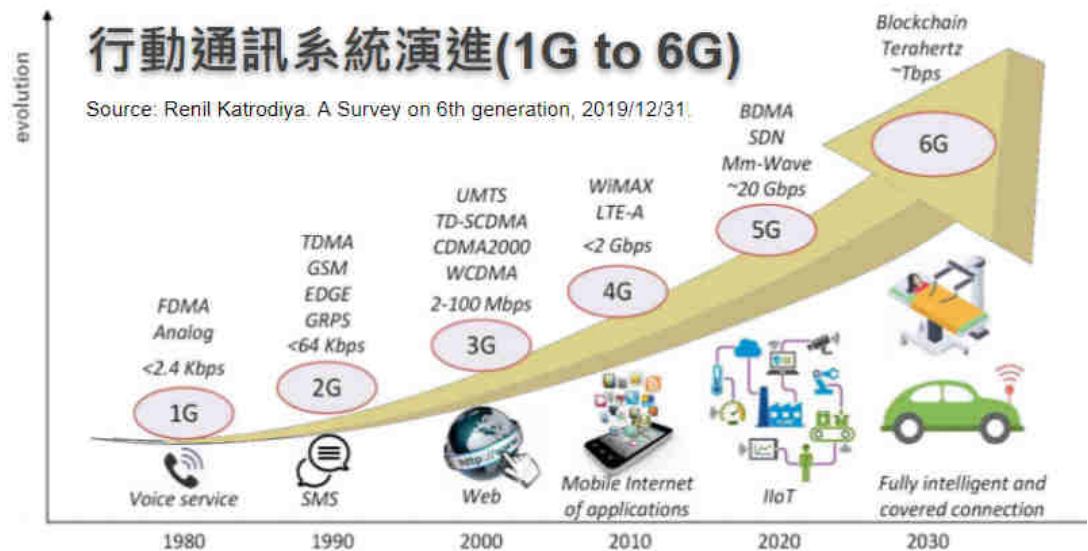
歐盟也提出歐盟 2030 年數位轉型願景，要求歐洲家庭網速要達到 G (1Gbps) 等，2025 年歐洲家庭網速要達 100Mbps，同時加速城市跟運輸路線的 5G 網路涵蓋，這也讓歐洲主要電信業者英國 Vodafone、德國電信、西班牙 Telefonica、法國 Orange 持續推動光纖網路升級及 5G 投資。

綜上所述，隨著全球各國政府推動、電信業者網路架構調整、中國等新興市場快速發展及數位多媒體之應用層面擴大，光纖網路將朝向高速網路發展，另 FTTx 之建置將更加完整，使光纖用戶更加普及，並間接帶動光通訊收發模組、光通訊設備及光通訊儀錶等各光通訊元件之市場成長。

(B) 行動通訊之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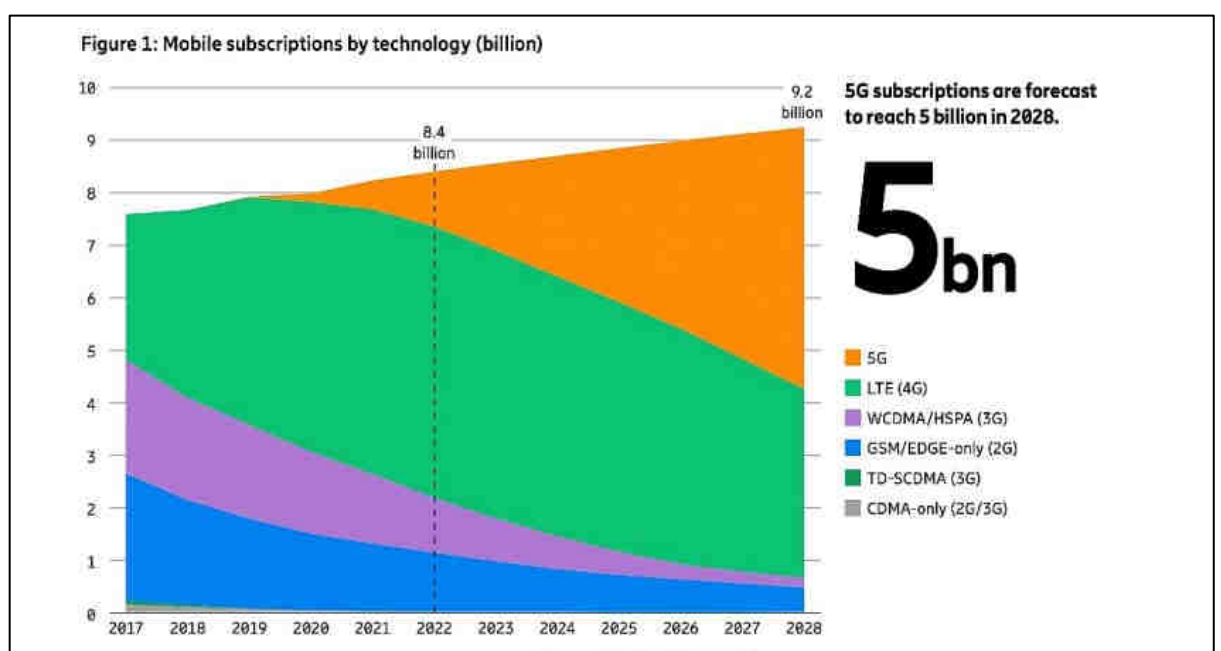
動通訊由無線通訊技術延伸，並逐漸演變為現今之行動通訊技術。1980 年代開始發展第一代行動通訊技術(1G, The First

Generation)，其主要傳輸技術為類比式傳輸(Analog)，並運用於語音傳輸，然因其易受外來電波干擾，造成通話的品質不佳、容易遭到他人竊聽通話內容及盜拷、擴充功能差等問題；1990 年代逐步發展第二代行動通訊技術(2G)，並改善 1G 技術之缺點，及開始提供語音及文字簡訊傳輸之加值性服務功能，而通訊技術亦朝向數位式行動系統發展，惟 2G 技術之資訊傳輸量不大，故發展有限；自 2000 年起第三代行動通訊技術(3G)發展快速，其大幅提升網路頻寬，並可使數位資訊於高速移動狀態下，傳輸速度仍可達 384Kbps 以上，進而提供高品質語音通訊、支援高傳輸速率的應用程式及國際漫遊等加值服務，以及提供即時影音應用等無線多媒體網路服務；目前行動通訊技術 4G 通訊技術已將傳輸速度大幅提升，其中靜態傳輸速率可達 1Gbps，且於高速移動狀態下可達到 100Mbps，而 5G 通訊技術之靜態傳輸速度更可達 20 Gbps、高速移動狀態下可達到 1Gbps，使消費者有更佳之行動上網品質，除可觀看高畫質影片及高速之數位傳輸速度，更可廣泛應用於物聯網、無人駕駛、智慧城市等。目前看起來，6G 的目標時間表似乎是在 2028 至 2029 年。可是即將到來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是在 2023 年，這一年將召開 ITU WRC 大會議，將討論頻譜使用情況，大會裡勢必有許多角力，這也是為什麼各國都積極投入 6G 研發的關鍵。



資料來源：科技產業資訊室

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的崛起，越來越多的使用者透過行動裝置全年無休地與網路保持連線，手機不再只是講電話的工具，消費者使用手機接取的服務已從傳統的語音和簡訊轉向娛樂、社交、網路互動等數據服務，消費者對行動網路的依賴持續加深，現代數位化生活逐漸成形，且全球電信商加速 5G 部署及消費端 5G 設備帶動下，驅使無線通訊的頻寬勢必增加容量的情況下，對基地台與基地台間及基地台與固定網路間的通訊頻寬將也有其擴充的必要性，故皆有助於對光纖通訊元件需求量之增加。據愛立信最新全球行動趨勢報告預期，2022 年底全球 5G 用戶數將達到 10 億，並將於 2028 年達到 50 億。儘管全球經濟前景不明，5G 用戶數仍將比 4G 早 2 年突破 10 億大關(自推出年份估算)，為迄今成長速度最快的通訊技術。



Source: Ericsson Mobility Report, November 2022.

全球迄今已有近 230 家電信商推出商用 5G 服務，700 多個 5G 智慧型手機型號已發佈或商用。2022 年 7 月至 9 月期間，全球 5G 用戶數新增約 1.1 億，總用戶數達約 8.7 億。5G 在北美和東北亞繼續保持強勁增長，年增近 3.2 億用戶，預計到 2022 年底，這些地區的 5G 用戶滲透率將達到約 35%。其中，台灣和南韓等 5G 領先市場的主要電信商表示，5G 用戶數提升對服務收入和用戶平均收入 (ARPU) 產生了正面影響。

到 2028 年底，預計全球 5G 用戶數將達到 50 億，占用戶總數的 55%。同樣，到 2028 年底，5G 人口覆蓋率將達到 85%。全球 4G 用戶數將在 2022 年底達到 52 億的高峰，但隨著使用者陸續升級到 5G，2028 年底 4G 用戶數將降至 36 億，5G 也將在 2027 年成為主流通訊技術。2022 年，影片約占全球行動網路流量的 70%。針對抽樣網路流量的測量顯示，來自串流社群媒體平臺的影音串流構成了影片流量的絕大部分。排名前 4 大的社群媒體的影音串流占據了這些網路影片流量的絕大部分。預計到 2028 年底，影音流量將每年成長約 30%，屆時將占全球行動數據流量的 80%。目前 5G 下載速度都高於 1Gbps，美國甚至達到 1.8Gbps，可供消費者有更佳之行動上網品質，更可觀看高畫質影片及高速之數位傳輸速度，由於為滿足大流量及超高速的寬頻需求，因此新一代基地台皆朝向光纖化方式佈建。

而目前 5G 在無線基地台之間的資料傳輸，由於傳輸資料大，均需要大量的光纖通訊建設，光收發器在光纖通訊中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所有網路傳輸中必須轉換成光信號的資料或是需要將接收的光訊號轉回電子型態，都利用光收發器來完成，故行動通訊之發展亦帶動光收發模組之成長，且 5G 基地台建置與 4G LTE-Advance 發展也將提升光收發模組及主動元件的未來需求。

整體而言，隨著行動通訊資訊傳輸量持續成長，全球各電信業者將持續開發新一代行動通訊技術，並使行動通訊基地台光纖化之建置更加完整，進而帶動光通訊元件之需求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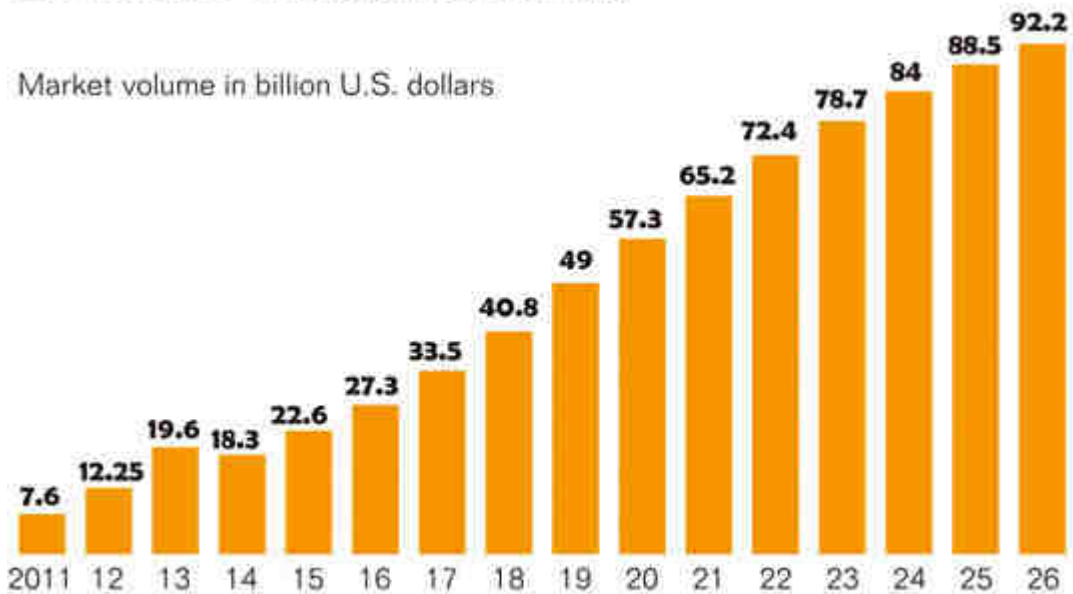
(C) 數據資訊中心建設之發展

光纖網路具有高頻寬、速度快、低耗能、不受電磁干擾、保密性佳及質輕體積小等優點，因此隨著全球數位資訊傳輸量快速增長下，光纖網路逐漸成為各數據資訊中心採用之網路架構。根據 Statista.com 所揭露的大數據市場規模預測顯示，全球巨量資料產值 2016 年約為 273 億美元，並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14.4% 速度成長為 2026 年的 922 億美元。顯示數據資訊中心之需求量逐漸增加，加上網路及行動通訊之普及，未來全球各地伺服器業者將擴充或建置數位資訊數據資訊中心，以提升網路資訊承載量，目前數據資訊中心採用之網路頻寬速度主要為 10Gbps~40Gbps，並朝向 100Gbps 發

展，故預期將可間接帶動光通訊元件等相關產業發展。

2011至2026年大數據市場規模預測

Market volume in billion U.S. dollars



資料來源：Statista.com、DIGITIMES整理，2018/3

資料來源：Statista.com、DIGITIMES 整理，20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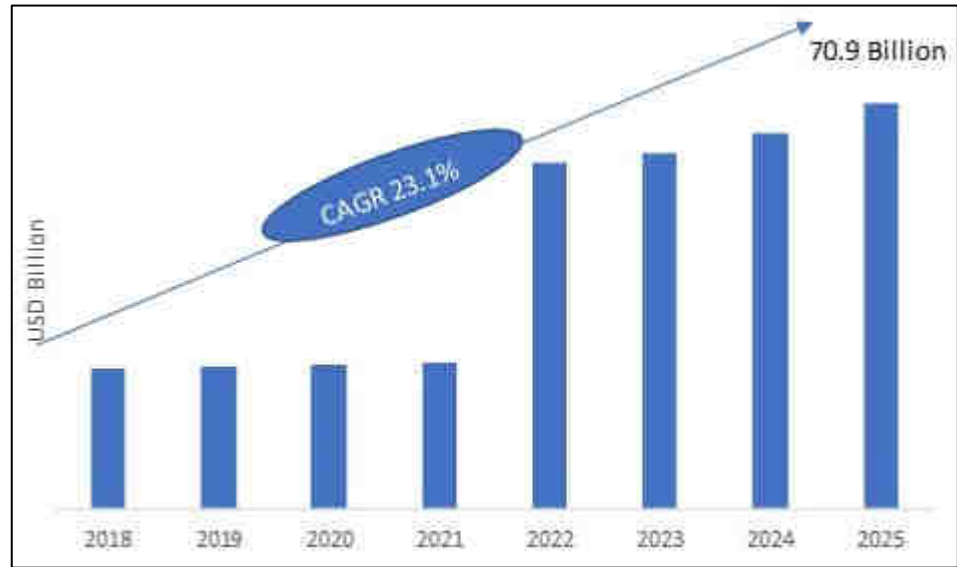
(D) 工業用網通設備

隨著網路普及化發展，傳統應用在工廠的生產設備，漸漸產生串連網路的需求，連帶促成工業通訊市場的高成長，也由於現代工廠的設備整合需求日益龐大，「通訊」成為設備系統自動化及智慧化的重要項目，而各類設備系統的不同需求，也讓各類工業通訊架構蓬勃發展。

工業用網路通訊設備市場，跟隨自動化與資訊化腳步不斷發展，此網通連結技術被廣泛應用於各種領域，例如：工業控制、醫療設備、國防、交通監控、工廠自動化或能源市場等不同應用領域，也由於工業環境不同於一般環境，對於振動、溫度、濕度和電磁干擾的適應要求都比一般的產業裝置工作條件更嚴苛，也因此工業級網通產品，對於通訊元件的品質設計、高溫及低溫範圍要求、干擾等設計與使用壽命，都比一般網通設備品質條件更高，本公司近幾年積極發展工業級光收發模組及工規用光收發模組，均為嚴苛環境所設計，以滿足工業控制、大型公共建設、醫療設備、國防、交通監控、能源市場等領域之網路通訊應用需求，同時提高本公司產品差異化之競爭優勢。

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MRFR Analysis 預估，2016 年全球工業乙太網路市場規模約為 239.6 億美元，預計到 2025 年底將成長至 709 億美元，2019 年至 2025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23.1%，而成長的

主要原因來自乙太網路幫助公司降低整體生產費用，在自動化與資訊化發展下，工業級網通設備將被廣泛應用於各種領域，亦帶動工業網路通訊市場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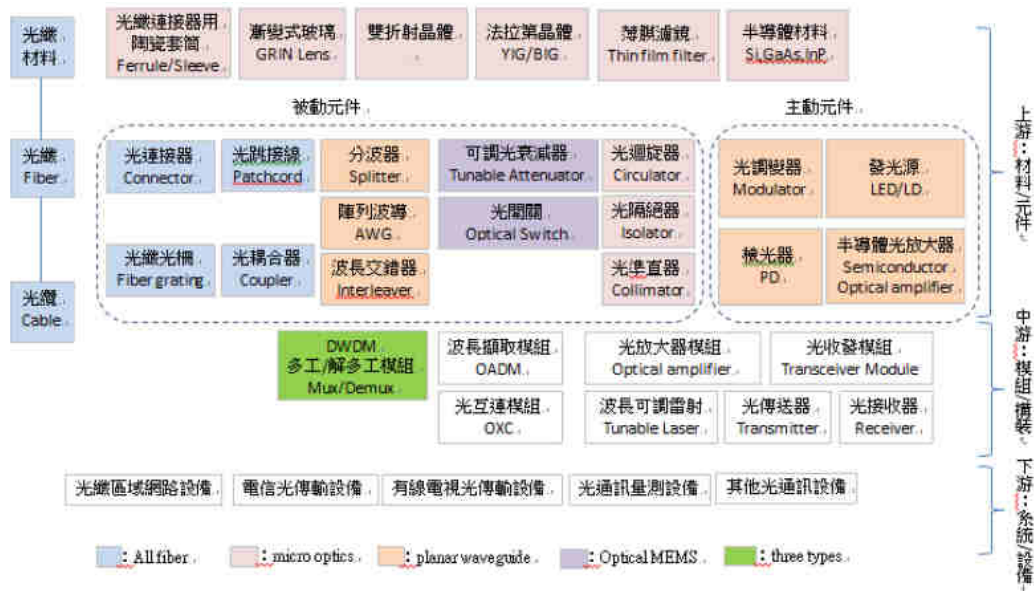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RFR Analysis，2019

整體而言，隨著 FTTx 產業發展、行動通訊基地台、數位數據資訊中心之建置及工業用網通設備，將推動光通訊產業之發展。本公司主要從事光通訊主動元件之光收發模組之開發、製造及銷售，並提供光收發模組之代工服務，故在未來光通訊產業之發展，將可帶動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於光通訊技術發展日趨複雜，使得光通訊產業朝專業分工發展，其中光通訊上游產業主要可為光纖材料、光纖 Fiber 及光纜 Cable 等光通訊元件，中游為光收發模組，下游為光通訊系統及設備，茲就光通訊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台灣光通訊產業關聯圖



資料來源：台灣光通訊產業聯盟

本公司為光通訊元件產品之專業製造商，主要從事光收發模組之開發、製造及銷售，並提供光收發模組之代工服務，係屬於光通訊產業之中游廠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等光通訊元件之製造及銷售，產品主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並應用於數據通信、電信通訊、有線電視系統、光纖數據迴路及 FTTH 光纖用戶端連接等之應用，而其未來發展方向主要係以提升網路頻寬之速度為主，並可依其應用面區分為電信設備及 PON 架構二類，其中電信設備部分，目前部分設備製造商及供應商已利用現有之電信設備及光纖網路骨幹，讓電信營運商從 10Gbps 之網路頻寬速度擴展至 40Gbps，並朝向 100Gbps 發展，以有效提升網路承載能力；而 PON 架構目前主流網路頻寬速度主要介於 1.25Gbps~2.5Gbps 間，未來將隨著終端用戶對頻寬需求之提高，PON 架構之光收發模組將朝向 10Gbps 發展。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等光通訊元件之製造及銷售，產品主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由於光收發模組尚無可替代性之產品，故其產品之競爭主要為其他供應商之同質性產品，而目前全球光收發模組製造商眾多，並多位於台灣、韓國及大陸等亞太地區，惟光收發模組產品多係以客製化產品為主，故產品之競爭力多為光收發模組供應商客製化之能力、產品交期配合度及產品之穩定性，而本公司之光收發模組產品穩定度高、客製化能力佳，將可於眾多

光收發模組廠商中獲得客戶青睞，目前本公司已有穩定往來客戶，而隨著大陸等新興市場持續發展，及近幾年全球光通訊產業應用持續擴大，光收發模組將朝高速化發展，而本公司亦將積極提升客製化能力，並朝向工規及工業控制型之光收發模組產品發展，且開發小型化、高效能及高傳輸速度之產品，以提升產品之競爭力。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研發費用	16,040	15,231
營業收入淨額	271,302	274,207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5.91%	5.55%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110 年	熱插拔式 光收發模組	SFP+-12G-MH-2R	12G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SFP+-12G-MH-1T	
		SFP+-12G-MH-1R	
	固定式 光收發模組	2x5-1000SX-IT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並可操作於工規之環境
		2x5-100FX-IT	
	其他	歐盟發明專利(3514974)-- 小封裝熱插拔收發器	3G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美國專利(10895700)－ 光次模組及光次模組的帽蓋		光次模組及光通訊模組	
111 年	熱插拔式 光收發模組	SFP-1000SX-DD-IT-SCL	1G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SFP-100LX30-DD-IT-CC	100M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SFP-100EX60-DD-IT-CC	
		SFP-100EZX-DD-IT-CC	
		SFP-10/100LX30-IT	10Mbps、100Mbps 低速區域網路
	固定式 光收發模組	2x5-100/1000SX-IT	100Mbps、1G 雙速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2x5-100LX30-IT	100M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A.與供應商良好保持關係，以穩定材料來源，並加強成本控管、生產效率

的提升及成本的控管，使公司營運獲得最大效益。

- B. 專注光纖網路市場發展，積極開發具市場性之光纖通訊元件及封裝主流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 C. 加強歐洲及亞洲市場之拓展，並持續開發台灣、美國及日本之新客源，以促使公司營收持續成長。
- D. 積極參加國內外重要展覽，以提升公司知名度，進而提升公司拓展業務機會。

(2) 中長期發展計畫

- A. 由於未來光通訊零組件市場將持續成長，促使光通訊零組件供應商產能持續擴增，造成產品競爭激烈，單價下滑，進而壓縮獲利空間，而本公司將有效管理供應商與公司內部之需求，以降低原物料成本，並加強公司內部生產管理，以控管生產成本。
- B. 持續開發不同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產品朝向小型化、高效能及高傳輸速度等方向發展，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 C. 積極與網通電信系統設備商合作，依據系統設備商之系統需求，共同研究與開發客製化產品，進而推出高附加價值之光通訊產品，以逐步成為光收發模組市場之領導者。
- D. 因應各國政府推動光纖網路之布建，積極開發亞洲及中南美洲等新興國家市場，並加強行銷策略，以取得業務拓展之先機。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61,772	22.77%	45,538	16.61%
外銷	亞洲	37,213	13.72%	37,395	13.64%
	歐洲	74,393	27.42%	96,090	35.04%
	美洲	97,924	36.09%	95,184	34.71%
	小計	209,530	77.23%	228,669	83.39%
合計		271,302	100.00%	274,207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全球光收發模組供應商眾多，主要有 II-VI (Finisar)、InnoLight、Cisco Acacia、Broadcom (Avago)、Hisense Broadband 及 Sumitomo 等，其中專業光收發模組製造或代工廠商多為亞太地區之廠商，而目前台灣光收發模組製造商主要為眾達-KY、前鼎、華星光及創威等公司，可見該市場競爭者眾多。依據 IMIR 資料顯示，2021 年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規模約為 72 億美元，約折合新台幣 2,160 億元，本公司 2021 年營收為 2.71 億元，故本

公司 2021 年約占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 0.125%。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供需狀況

(A) 供給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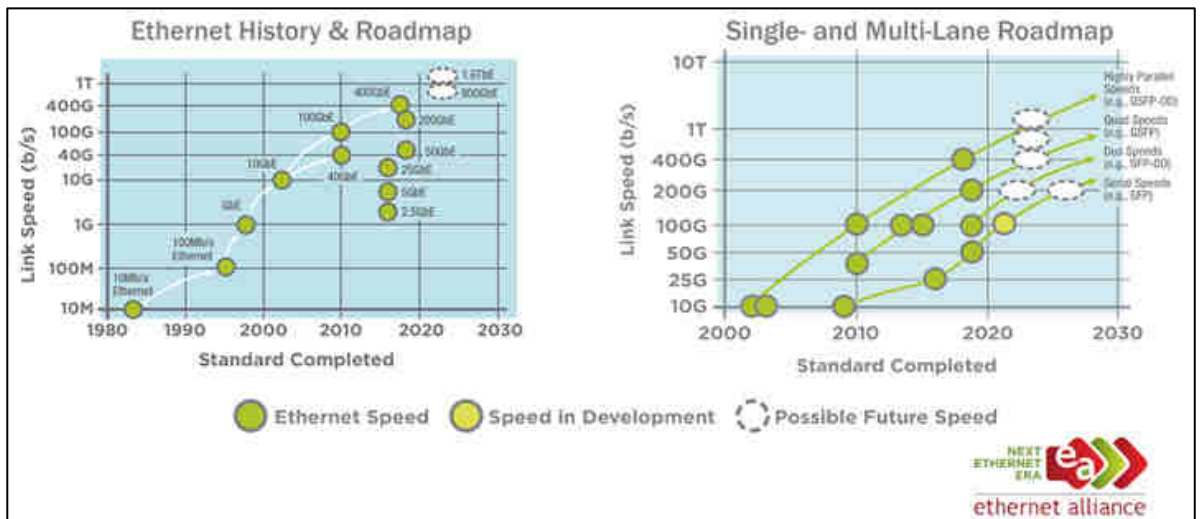
自西元 2000 年網路泡沫化後，光收發模組廠商已透過市場整併，呈現不同市占情形，然隨著新競爭者加入，目前全球光收發模組供應商主要有 II-VI (Finisar)、InnoLight、Cisco Acacia、Broadcom (Avago)、Hisense Broadband 及 Sumitomo 等，其中專業光收發模組製造或代工廠商多為亞太地區之廠商，而目前台灣光收發模組製造商主要為眾達-KY、前鼎、華星光及創威等公司，然近幾年隨著網路科技及行動通訊市場持續成長，間接帶動光收發模組市場發展，促使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逐年成長。

(B) 需求面

a. 寬頻網路未來速率發展趨勢

近年來由於網路連結的終端設備日益增加，如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和具備網際網路功能的超高解析度電視及視訊，以及 M2M 連結和穿戴式裝置，隨著多媒體的網路裝置普及，整體網路對於頻寬的需求持續上升，尤其用戶與資料中心間、不同資料中心伺服器之間得處理巨量資料、雲端服務以及其他需要大量資料傳輸的應用程式等資料，特別需要高速及低延遲的連結傳輸能力，因此未來電信營運商的網路發展必須滿足各種多樣裝置的高速及巨量存取需求，寬頻網路將更朝向高速度及高頻寬之發展。

隨著資料中心對下載資料量及下載效率的提升，因此對寬頻的需求將不斷升高，網路系統也得擁有更大的乙太網路頻寬承載能力，來滿足更高速連網應用及服務。根據 Equinix 的資料，2017~2021 年全球網際網路頻寬容量的年複合成長率達到了 48%，2020 年開始正式進入 400G 時代，並可望於 2023 年進入 800G 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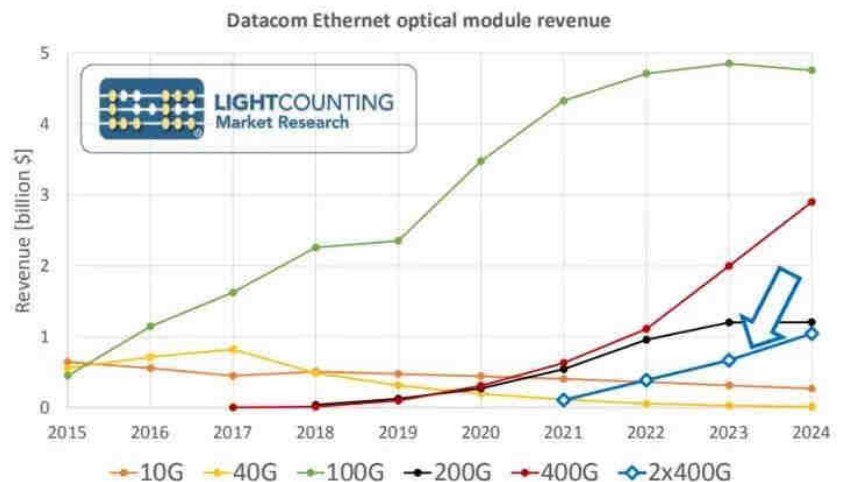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thernet Alliance，2019

400G 光收發模組已經成為近幾年的熱門話題，但由於成本高、技術不成熟，目前還處於部署初期。據光通信市場研究機構 Lightcounting 統計，目前光收發模組市場以 100G 光收發模組為主，200G 和 400G 光收發模組出貨量逐步攀升，其中 400G 光收發模組增幅更為顯著。

Ethernet optical module market

- 100G dominates the market
 - 200G/400G modules slowly ramping
 - Potential 2x400G demand is seen to begin in 2021
 - Co-packaging of 2x400G in a single module is not cost effective
- A true 800G solution is preferr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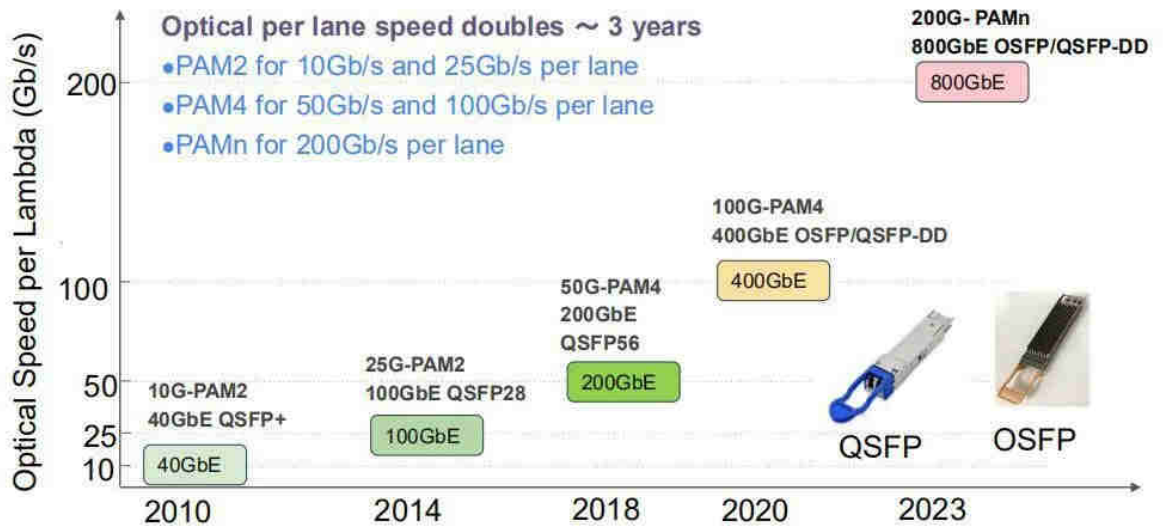


乙太網路光收發模組（10GbE~2x400GbE）市場預測（資料來源：Lightcounting）

而 2020 年以後的網路標準發展方向，將計畫透過集合單一通道 100Gbps 傳輸速度，來提供多達 8 通道 800 GbE 或 10 通道 1TbE，甚至是 16 通道 1.6 TbE 的網路頻寬承載能力，而這些乙太網路傳輸技術，主要鎖定基於光纖 SFP 與 QSFP 傳輸模組市場，提供網路骨架或長距離網路連接使用。

展望未來，在企業市場及資料中心對寬頻需求之提升，其連網需求轉向以「四通道 SFP 介面」(QSFP)為基礎的全新 100G 技術規格下，LightCounting 在其 2019 年發布的 Mega Data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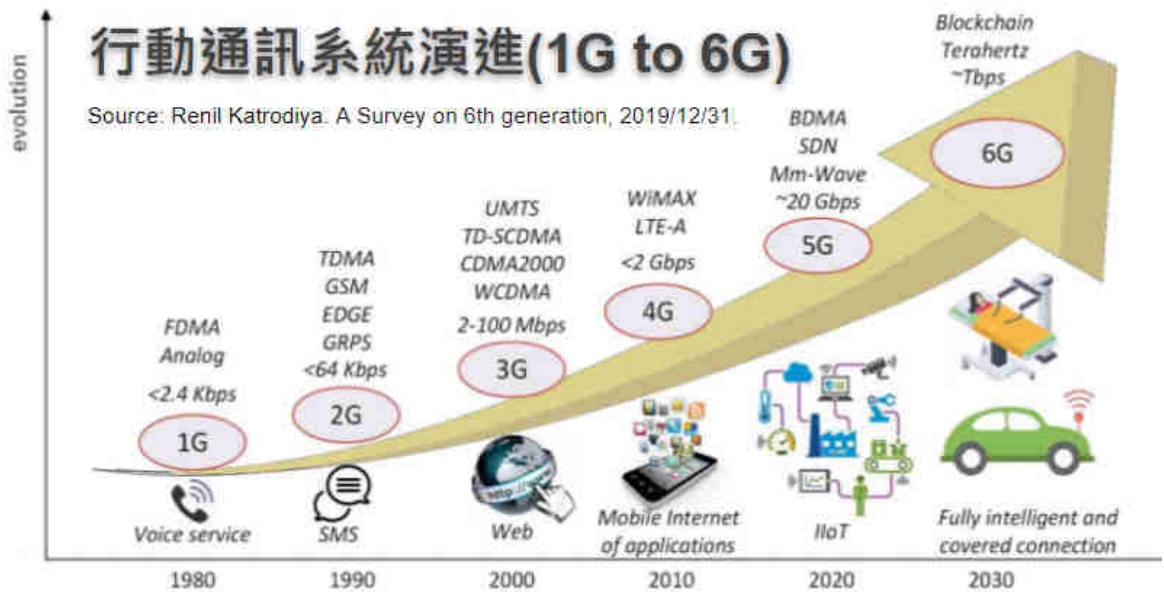
Optics Report 中預測，只要數據中心內部流量持續增長，到 2023/2024 年，超大型雲服務供應商將對 800G 光收發模組有需求。同時，51.2Tbps 交換芯片也將推向市場。



- 200Gb/s PAMn technology enables lower-cost 800Gb/s optical modules
 - Half optical components compared to 100Gb/s PAM

b. 行動通訊技術發展

行動通訊的發展由 2G 實現從 1G 的模擬時代走向數位時代，3G 實現從 2G 語音時代走向數據時代，4G 實現 IP 化，數據速率大幅提升。5G 最大的改變就是實現從人與人之間的通訊走向人與物、物與物之間的通訊，實現萬物互聯，推動社會發展。5G 的容量是 4G 的 1000 倍，峰值速率 10Gbps-20Gbps，意味著採用更高的頻段，建設更多的基站。



資料來源：科技產業資訊室 (iKnow) 2021 年 4 月 26 日

而未來 5G 勢必朝向高頻寬及高速度的發展趨勢，要達到以 5G 寬頻系統(大於 1 Gbit/s 容量)的網路信號連結與傳輸，則每個傳輸基地台之間的連接則無法再以銅軸電纜進行系統連結，勢必須以光速寬頻之光纖固網來進行，因此未來 5G 之發展及建設，對於光主動元件設備之需求亦將逐漸攀升。在未來產值方面，資策會預估到了 2022 年 5G 用戶數將上看 4 億戶，且因 5G 所涉及之產業及應用面極廣，預計 2035 年 5G 將為全球創造 12.3 兆美元之經濟規模。目前預測 6G 的目標時間表似乎是在 2028 至 2029 年。可是即將到來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是在 2023 年，將召開 ITU WRC 大會議，將討論頻譜使用情況，大會裡勢必有許多角力，這也是為什麼各國都積極投入 6G 研發的關鍵。

B. 成長性

隨著全球行動寬頻與雲端運算市場的快速成長，資料傳輸量及頻寬的需求大幅提升，為了滿足用戶隨時連網與傳輸巨量資料的應用需求，用戶端原本大量使用銅纜傳輸的 xDSL 應用，必須朝向光纖纜線傳輸應用，因此各國政府積極發展國家寬頻計畫或智慧城市，而電信商與網路服務業者積極推動光纖到府、骨幹網路與資料中心進行光纖升級，帶動全球光收發模組的銷售成長。根據 Technavio 預測，全球光連接模組的市場規模在 2022 年~2026 年間，預測將成長到 96 億 6,000 萬美元，在預測期間內預計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13.67% 成長。故未來隨著各國政府政策推動及電信營運商光纖網路佈建、行動通訊基地台建置及數據資訊中心拓建，將使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持續成長。



資料來源：Technavio，2022 年 8 月

整體而言，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將隨光通訊產業持續成長而發展。本公司為光收發模組之專業製造商，而受惠於未來光通訊產業持續發展，將可帶動本公司業績逐年增加。

(4) 競爭利基

A. 良好的客戶服務能力

本公司可針對客戶要求，提供客製化、特殊規格、符合高功率、高耦合效率要求之元件封裝，使本公司於客戶服務、生產良率與效率上均獲得客戶信賴。

B. 堅強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整合了光電及機電專業人才，研發團隊成員主要來自於工業技術研究院光電所、中華電信研究院及國內外光電公司，藉由本公司技術研發人員過去多年來累積的開發經驗，本公司可為客戶提供高品質、高耦合效率及具市場競爭價格的光學次模組產品，經營團隊主要幹部均為具有多年相關產業經驗之專業人才，長期以來所累積之經驗，造就本公司能充分掌握產業即時訊息，以因應市場需求之脈動。

C. 產品品質優良

本公司為維持光通訊元件品質的一致性及其可靠度要求，目前除已通過 CSA、TUV 及 FDA 等安規認證外，亦已取得 ISO9001 及 ISO14001 系統管理認證，以符合國際性製造標準流程，以維持及監控公司產品品質優良水準。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網路寬頻市場需求帶動光通訊產業快速成長

全球光通訊產業近年來緣自於各大網路平台的興起，如

YouTube、Facebook、Twitter 及微博等，由於軟體的數位內容豐富，以及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智慧型行動手持裝置的迅速推展，促使消費大眾對於網際網路的依賴度日漸加深。根據聯合國（UN）「國際電信聯盟」（ITU）估計，2021 年全球網際網路使用人數已突破 48 億人，因此全球對於網路頻寬的需求量也將日益擴增，光纖網路係對未來高快速及高頻寬之需求最佳解決方案，光纖網路的建置是直接影響光通訊產業發展的重要因素，在全球積極佈建寬頻網路建設與更新下，全球 5G、FTTx 建設開始大量啟動，將帶動光通訊產業市場之成長。

(B)各國皆積極投入光纖鋪設建設

由於網際網路技術與應用發展迅速，全球各國因應網際網路的發展而積極推動寬頻基礎設備政策，發展寬頻建設以提升國家競爭優勢。開發中國家為快速縮小城鄉間寬頻數位落差，寬頻網路基礎建設以骨幹網路為發展重點，而已開發國家隨著網路資料量迅速的增加，故必須要有足夠的傳輸頻寬做為基礎架構，因此除繼續佈設光纖網路，亦朝向提升既有的網路寬頻方向持續建設，因此在各國政府的積極推動下，將加速全球寬頻網路的成長，並帶動光通訊產業的成長。

(C)光纖通訊鋪設成本降低

由於過去光接取設備體積龐大且價格昂貴，且越接近用戶端之建設成本就越昂貴，隨光接取技術及光通訊元件技術日益進步，使採用光纖接取技術鋪設成本漸與採用銅軸纜線鋪設成本不相上下，且光纖具備高頻寬、不受干擾及長距離信號傳遞的特性，因此在新的通信網路建設上，光纖技術已逐漸取代傳統纜線傳輸技術，且市場普及度愈來愈高，亦將提升光通訊產業的成長。

B.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A)品牌知名度較低及同業競爭者眾

隨著資訊時代的快速發展，光通訊需求持續不斷地增加，成為全球發展網路通訊之重要趨勢，未來全球光收發模組總銷售量呈現大幅成長之趨勢，由於光通訊市場商機大，因此吸引眾多廠商爭相投入光收發模組領域，然而本公司因營運規模較小，且在全球品牌知名度較低，故其面臨市場競爭壓力大。

因應對策：

本公司於光收發模組產品領域已深耕多年，擁有優異的光收發模組快速耦光及次微米封裝技術，使公司得以高性價比之產品，維持良好的競爭條件，且本公司產品品質於國內及日本已取得最大電信公司認證，並持續積極尋找國外電信商及網通設備商之認證，來提升公司產品曝光度，並希望藉由上櫃計畫來提高公司海內外知名度，俾利商機之開拓。

(B)市場價格競爭激烈

近年來由於光通訊商機龐大，吸引許多廠商爭相投入光收發模組領域，且因中國大陸政府政策全力支持光通訊產業，使中國大陸廠商具有遠優於台灣廠商的成本條件，故能以低價策略取得市場優勢，使得市場價格競爭更加激烈，導致光通訊使用之相關零組件價格將持續下滑。

因應對策：

本公司雖面臨中國大陸廠商以低價策略掠奪市場，導致光通訊零組件價格下跌，但中國大陸廠商產品功能不完整，本公司藉由自身優異的研發能力，自行設計光收發模組之光耦合度、位移容忍度、溫度容忍度及抗濕度等方面，皆較一般光收發模組產品品質高，與一般光收發模組產品市場有所區隔。另本公司所設計之產品亦可配合客戶需求開發客製化產品，協助不同工控、醫療設備或能源市場等領域之設備系統廠設計適用光纖傳輸之產品，來增加本公司的產品價值，使得本公司能有效維持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C)光通訊人才尋求不易

隨著網際網路資料流量高速成長，造成高頻寬設備需求大增，也帶動光通訊產業的發展，在這波光通訊發展的熱潮中，使光通訊業對於光電專業人才需求增加，各光通訊廠商對於光通訊人才無不卯足全力招募，使得光通訊人才尋求不易。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積極透過專業人力仲介公司媒合高階光電人才，並與臺灣科技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合約，不僅能與該校合作開發研究，並培育具專業光通訊實作能力之優秀學生，透過與學校之長期產學合作，尋求未來可招攬之優秀人才，另本公司亦積極推動上櫃計畫，提高本公司知名度，以吸引或留住優秀的專業人才。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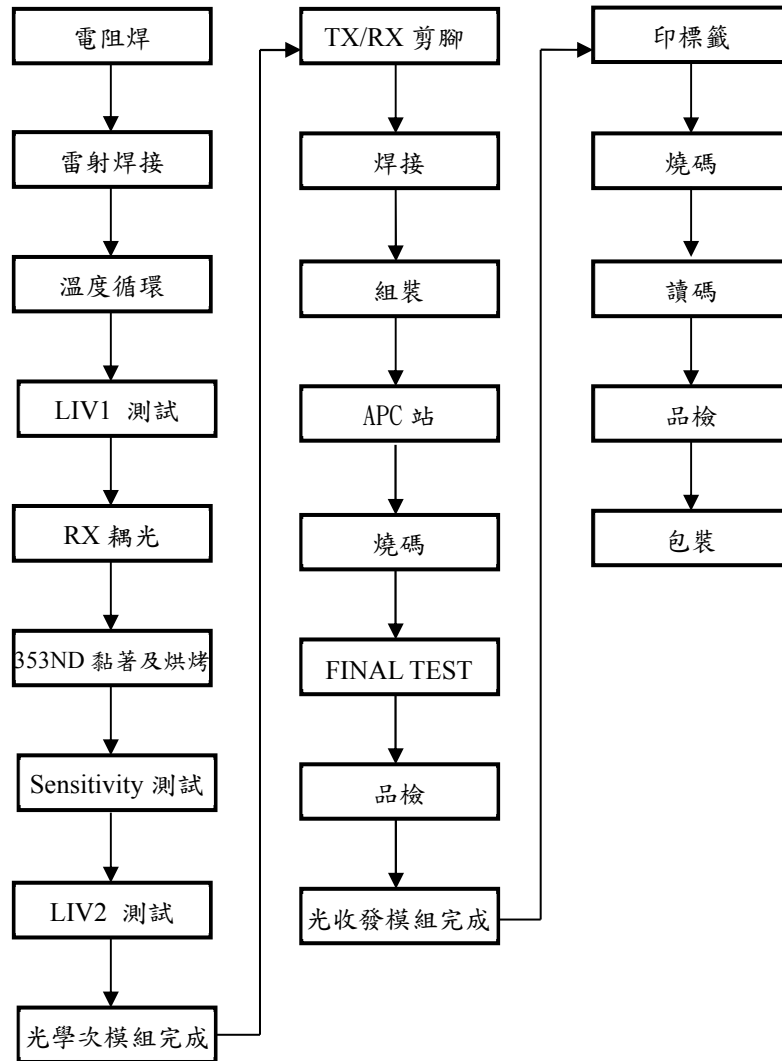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或功能
熱插拔式 光收發模組	即 SFP 系列產品，該產品具有體積小、傳輸速度快之優點主要應用於網路電信、行動通訊、數據中心及工業規格。
固定式 光收發模組	該產品依連接設備之接頭管腳排列區分為 1x9、2x5 及 2x10，傳輸速度介於 100MB~1G，應用領域則視產品規格而有所不同，主要係網路電信。

光學次模組	係結合 TOSA 及 ROSA 之功能使單一元件即可達成雙向傳輸，另本公司亦結合 BOSA-on-Board 技術將 BOSA 直接封裝於網通設備，可直接應用於電信設備及網通設備。
-------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光收發模組製程如下所示：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製造所需之原料主要為雷射二極體模組、IC 及 PCB，主要供應商分布於台灣、日本、美國等地。目前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充足之供貨來源，且歷年來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均屬正常。然而自 2020 年以來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及俄烏戰爭影響，部份原物料如 IC 等，因全球系統性風險，導致發生缺料與交期不穩定的狀況，本公司均積極尋找貨源並加強備料，將影響減至最低，因此尚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27,083	9.98	無	A 客戶	29,328	10.70	無
	其他	244,219	90.02	無	其他	244,879	89.30	無
	銷貨淨額	271,302	100.00	-	銷貨淨額	274,207	100.00	-

本公司 111 年度對 A 客戶銷貨金額增加，主要係 111 年度因該客戶需求上升所致；整體銷貨金額較 110 年度小幅增加，主要係因 111 年因疫情逐漸趨緩，各區域客戶需求有緩步回升。綜上所述本公司主要客戶之變化並無重大異常。

(2)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7,391	13.68	無	A 廠商	21,512	18.85	無
	其他	109,748	86.32	無	其他	92,592	81.15	無
	進貨淨額	127,139	100.00	-	進貨淨額	114,104	100.00	-

本公司 111 年度對 A 廠商進貨金額增加，主要係 111 年度因銷貨產品組合不同所致；整體進貨金額較 110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連續幾年疫情影響，為因應全球原物料缺料問題已提早於 110 年備貨。綜上所述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之變化並無重大異常。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1,200	423	96,368	1,200	354	88,218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344	54,414		319	51,666
光學次模組		33	6,463		26	4,335
合計		800	157,245		699	144,219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最大數量。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與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在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產量方面，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量比重分別為 52.88%及 50.64%，產值方面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值比重分別為 61.29%及 61.17%，其變動主要係因 111 年度產品組合變化，致 111 年度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產量比例較 110 年度小幅減少；固定式光收發模組產量方面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量比重分別為 43%及 45.64%，產值方面，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值比重分別為 34.60%及 35.82%，產量及產值均上升，主因為 111 年度客戶需求增加。光學次模組則因客戶需求減緩，致 111 年度產值及產量比例均較 110 年度減少。綜上所述，各產品別佔各年度之產量及產值變化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90	31,516	331	140,681	56	26,061	295	152,423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143	29,752	201	60,661	143	19,437	233	69,448
光學次模組	-	-	32	7,944	-	-	23	6,550
其他	-	504	-	244	-	40	-	248
合計	233	61,772	564	209,530	199	45,538	551	228,669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與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在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方面，111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351 仟顆及 178,484 仟元、110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421 仟顆及 172,197 仟元，主要變動係 111 年客戶產品組合不同，致 111 年度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較 110 年度銷售量小幅減少、但銷售值較增加；在固定式光收發模組方面，111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376 仟顆及 88,885 仟元、110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344 仟顆及 90,413 仟元，主要變動亦因客戶產品組合不同所致；光學次模組則因客戶需求減緩，111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均較 110 年度減少。綜上所述，各產品

別佔各年度之銷售值及銷售量變化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112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41	40	35
	間 接 人 員	41	36	41
	合 計	82	76	76
平 均 年 歲		42	43	4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7	9.4	9.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1	1	1
	碩 士	13	13	13
	大 專	37	35	34
	高 中	49	51	52

三、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四、勞資關係

(一)列示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提供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等措施，且舉辦員工旅遊，以慰勞員工辛勞及增進員工福祉，並協助員工解決特殊急難事故之情事。凡本公司之正式員工均享有結婚禮金、生育津貼、住院慰問金及喪葬補助。

2.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高人力素質，增進員工工作知識及技能，依員工本身條件及工作需要，不定期實施新進人員之訓練、在職訓練、外部教育訓練以及性騷擾防制教育訓練等。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 2%，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者或新制實施後到職之員工，本公司每

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員工之僱用，經用人單位及行政管理部審查合格後依法簽訂勞動契約，並於議定勞動契約後，勞動關係方為開始。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本公司亦透過舉行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本公司目前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直屬總經理之資訊室，該單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每週定期召開資訊安全會議向總經理報告。內部稽核人員將資安列入每年度內部控制查核項目，並定期查核各單位資安執行狀況及報告董事會，以確保有效管理及控制公司之資安風險。

本公司資安管理及防護作法如下：

1. 設置網路防火牆。
2. 建置防毒軟體並定期維護更新。
3. 電子郵件防護管理。
4. 系統檔案及各項程式資料之存取權限控管。
5. 資料定期備份以及異地備援機制。
6. 機房進出管制以及伺服器之定期檢查維護。

(二) 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雖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公司的系統可能

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本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本公司員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本公司過去曾經因電子郵件內含惡意程式而遭受攻擊，未來也可能面臨類似的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本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建置機台入廠掃毒機制以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設計開發資安強化個人電腦供員工使用；設計開發雲端應用安全政策；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建立一個整合的自動化資安維運平台，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及委託外部專家執行資安評鑑。雖然本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惡意軟體及駭客攻擊。

此外，本公司需要分享高度敏感及機密的資訊給部分其雇用提供本公司企業服務的第三方廠商，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儘管本公司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本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本公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本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請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例如：營運或商譽的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事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啟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0/05/16～ 2022/05/15	房屋租賃合約書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518,699	485,972	484,503	502,499	509,5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6	5,716	5,758	4,283	15,786
無 形 資 產		316	450	350	88	1,897
其 他 資 產		2,975	7,279	12,293	7,193	12,263
資 產 總 額		524,936	499,417	502,904	514,063	539,53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61,945	43,716	53,329	64,137	71,424
	分 配 後	82,938	66,463	76,481	97,178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329	1,524	3,383	774	2,08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62,274	45,240	56,712	64,911	73,511
	分 配 後	83,267	67,987	79,864	97,952	-(註 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462,662	454,177	446,192	449,152	466,021
股 本		337,500	337,500	337,500	337,500	337,500
資 本 公 積		92,284	79,527	68,524	57,926	53,84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2,878	37,150	40,168	53,726	74,679
	分 配 後	11,885	14,403	17,016	20,685	-(註 2)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62,662	454,177	446,192	449,152	466,021
	分 配 後	441,669	431,430	423,040	416,111	-(註 2)

註 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查核簽證。

註 2：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283,005	250,878	249,476	271,302	274,207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毛 利	87,905	86,208	90,074	105,523	122,480
營 業 損 益	26,068	28,426	32,906	46,158	60,7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44	2,805	(482)	(264)	6,437
稅 前 淨 利	28,612	31,231	32,424	45,894	67,175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淨 利	28,612	31,231	32,424	45,894	67,175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3,247	25,273	25,810	36,695	53,7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37	(8)	(45)	15	2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284	25,265	25,765	36,710	53,994
每 股 盈 餘	0.69	0.75	0.76	1.09	1.59

註：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得蓁、劉書琳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說明：

更換日期	前任會計師姓名	繼任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
109 年 1 月 1 日	徐文亞	鄭得蓁	內部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86	9.06	11.28	12.63	13.6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704.75	7,972.38	7,807.83	10,504.93	2,965.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37.35	1,111.66	908.52	783.48	713.47
	速動比率(%)	733.64	1,031.48	848.20	714.80	641.89
	利息保障倍數(倍)	-	316.46	252.35	438.09	580.0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4	4.61	4.77	4.93	4.72
	平均收現日數	78.66	79.17	76.48	74.04	77.33
	存貨週轉率(次)	3.02	2.92	4.00	3.59	2.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44	5.71	7.94	6.40	5.54
	平均銷貨日數	120.86	125.13	91.27	101.67	137.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2.36	57.93	43.49	54.04	27.3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49	0.5	0.53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7	4.95	5.17	7.23	10.23
	權益報酬率(%)	5.29	5.51	5.73	8.20	11.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48	9.25	9.61	13.60	19.90
	純益率(%)	8.21	10.07	10.35	13.53	19.61
	每股盈餘(元)	0.69	0.75	0.76	1.09	1.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24	116.59	107.97	53.11	110.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8.06	252.79	147.34	126.76	106.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2	3.09	4.31	0.06	7.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0	1.37	1.31	1.23	1.2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因 111 年度購置新設備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因 111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3. 存貨週轉率下降：因 111 年全球缺料而採較積極之備料政策，致存貨餘額增加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因 111 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因 111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平均餘額上升所致。 6. 資產報酬率上升：因 111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上升：因 111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因 111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9.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因 111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0.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係因 111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增加所致。
--	---

註 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綦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育正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110 頁至 166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本公司係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故不適用。
-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	111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02,499	509,586	7,087	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3	15,786	11,503	268.57
無形資產		88	1,897	1,809	2055.68
其他資產		7,193	12,263	5,070	70.49
資產總額		514,063	539,532	25,469	4.95
流動負債		64,137	71,424	7,287	11.36
非流動負債		774	2,087	1,313	169.64
負債總額		64,911	73,511	8,600	13.25
股本		337,500	337,500	-	-
資本公積		57,926	53,842	-4,084	-7.05
保留盈餘		53,726	74,679	20,953	39.00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49,152	466,021	16,869	3.76
股東權益總額		449,152	466,021	16,869	3.76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之變動主因係本公司111年度因研發新產品之需，購置新設備及系統所致。保留盈餘之變動係因111年獲利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 2. 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需擬訂因應措施。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71,302	274,207	2,905	1.07
營業成本		165,779	151,727	-14,052	-8.48
營業毛利		105,523	122,480	16,957	16.07
營業費用		59,365	61,742	2,377	4.00
營業淨利		46,158	60,738	14,580	31.59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4	6,437	6,701	2,538.26
稅前淨利		45,894	67,175	21,281	46.37
所得稅費用		9,199	13,399	4,200	45.66
本期淨利		36,695	53,776	17,081	46.55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15	218	203	1353.33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6,710	53,994	17,284	47.0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6,695	53,776	17,081	46.55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6,710	53,994	17,284	47.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p>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111年營業淨利、稅前及稅後淨利增加係因產品組合及新產品銷售,使得整體毛利率提高所致。</p> <p>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需擬訂因應措施。</p>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24,847	78,675	-108,819	294,703	-	-
<p>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78,675仟元,主因係111年度獲利成長,導致稅前淨利增加使營業現金為淨流入。</p> <p>2.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108,819仟元,主因係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37,125仟元,購置新設備15,703仟元及將資金轉作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存49,850仟元所致。</p>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94,703	47,196	-184,321	157,578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47,196仟元，係預計112年度營業收入可望較111年度成長，使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184,321仟元，係本公司因應112年度營運需求而計畫購置自有廠房、生產設備及研發工程系統等資本支出，並預計發放現金股利，致投資及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未向金融機構借貸，故無利息費用，利率變動不致對公司之損益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銷售之外銷比例於 111 年度約為 83.39%，皆以美元計價，原物料之進貨亦多以美元計價，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匯兌損益分別為 4,586 仟元、-1,300 仟元，111 年因台幣兌美元貶值，致產生匯兌利益。針對匯率變動之因應目前仍採自然避險法為主，匯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仍在可控制範圍內，惟因外銷比例在未來將逐年增加，將視匯率波動情況考慮是否採行較積極之外匯避險措施。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觀察近幾年物價指數之變動皆於合理範圍內，自 111 年通貨膨脹之壓力明顯上升，主因係新冠肺炎疫情以及俄烏戰爭導致部分原物料缺貨而引起價格上揚，對本公司之損益雖有影響但仍在可承受範圍。本公司除了提早備貨因應之外，亦將留意未來國際原物料價格變化，適時反應於產品成本及售價，降低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亦無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行為。

2.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在案，未來之處理將依各規定及辦法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近年研發費用約佔各年度營收比重之 5~7%，111 年度研發費用為台幣 15,231 仟元，預計 112 年度將持續增加至新台幣 20,273 仟元。因應未來巨量資料時代及雲端應用需求，光通訊產業將是不可或缺之基礎建設，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高傳輸速度、高頻寬及長距離之光收發元件。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運皆依公司制定之內控辦法及程序，並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執行，本公司已於 103 年起轉換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經評估其對財報數字差異影響亦小，未來將密切注意各項政策及法律之變動情況。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光收發模組產品目前行銷世界各地，近年來在歐美及日本先進國家之市場均有顯著成長，產品亦獲得客戶一致好評，顯示本公司無論在產品開發、品質及需求面，均足以因應產業變化。在資通安全風險方面，本公司已制訂並實施相關之管理及防護機制，尚足以因應該項風險，詳細請參閱年報第 95 頁關於資通安全管理之說明。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屆 20 年，未發生任何損及企業形象之不利情形，為一信譽良好之績優公司，未來會以公司永續經營及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為目標，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涉及併購之情況，將依各項作業規定，審慎評估。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擴充廠房計畫，未來若有需求將會依循相關內控制度及管理辦法，進行審慎評估及規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生產製造所需之原料主要為光學元件、IC 及 PCB，目前之供應商均為國內外知名大廠，且長期與本公司合作，並訂有保障雙方權益之合約，無論在供貨品質、價格穩定性及交期，均屬良好，尚無缺料斷貨及進貨過於集中之情形。惟為了更加健全供應鏈，本公司仍會積極尋找其他優良之供應商合作，以求將進貨風險分散至最小化。

2.銷貨：本公司目前客戶分散於台灣、美洲、日本及歐洲各地，111 年度最大客戶之銷貨金額僅佔整體營收之 10.70%左右，無單一客戶銷售比例過於集中之情形，每年並持續開發新客戶，對於客戶授信額度及應收帳款亦訂有管理控制程序，尚足以因應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直屬總經理之資訊室，該單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內部稽核人員將資安列入每年度內部控制查核項目，並定期查核各單位資安執行狀況及報告董事會，以確保有效管理及控制公司之資安風險。

本公司資安管理及防護作法如下：

- 1.設置網路防火牆。
- 2.建置防毒軟體並定期維護更新。
- 3.電子郵件防護管理。
- 4.系統檔案及各項程式資料之存取權限控管。
- 5.資料定期備份以及異地備援機制。
- 6.機房進出管制以及伺服器之定期檢查維護。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目前無關係企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發生。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事發生。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2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2~23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3~37		六~二一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1		二四
	(八) 質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37~42		二二~二三、 二五~二六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2~43		二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3		二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3		二七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43		二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3		二八
九、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44~5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研發、生產及銷售光通訊器材，依據附註四之會計政策，產品銷售收入係於客戶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承擔商品風險後認列收入。本會計師針對民國 111 年度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程序，其中部分客戶之銷貨毛利率高於整體平均且其銷貨收入佔比或銷貨毛利率成長較為顯著，對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我國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舞弊風險，本會計師認為因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定目標之壓力，故將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的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上段所述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另針對前述客戶之全年度銷貨收入進行抽核，藉以測試其銷貨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得 蓁

鄭得蓁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創元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4,703	55	\$ 324,847	6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6,453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54,058	10	56,799	1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50,201	9	43,082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109,700	20	59,850	1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924	-	96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09,586</u>	<u>94</u>	<u>501,999</u>	<u>9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15,786	3	4,283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7,760	2	3,062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897	-	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674	1	2,60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1,728	-	2,02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01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9,946</u>	<u>6</u>	<u>12,064</u>	<u>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39,532</u>	<u>100</u>	<u>\$ 514,06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 25,950	5	\$ 28,782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31,118	6	26,16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8,499	1	6,49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705	1	2,53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52	-	15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1,424</u>	<u>13</u>	<u>64,137</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087	1	55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	-	2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87</u>	<u>1</u>	<u>774</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3,511</u>	<u>14</u>	<u>64,911</u>	<u>13</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股 本	337,500	62	337,500	66
3200	資本公積	53,842	10	57,926	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642	4	16,97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4,037	10	36,755	7
3XXX	權益總計	<u>466,021</u>	<u>86</u>	<u>449,152</u>	<u>8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39,532</u>	<u>100</u>	<u>\$ 514,06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 274,207	100	\$ 271,302	100
5110	<u>151,727</u>	<u>55</u>	<u>165,779</u>	<u>61</u>
5900	<u>122,480</u>	<u>45</u>	<u>105,523</u>	<u>39</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15,359	6	13,707	5
6200	30,904	11	28,329	10
6300	15,231	6	16,040	6
6450	<u>248</u>	<u>-</u>	<u>1,289</u>	<u>1</u>
6000	<u>61,742</u>	<u>23</u>	<u>59,365</u>	<u>22</u>
6900	<u>60,738</u>	<u>22</u>	<u>46,158</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七、十九及二六)			
7100	1,891	1	1,304	1
7020	4,662	2	(1,463)	(1)
7050	<u>(116)</u>	<u>-</u>	<u>(105)</u>	<u>-</u>
7000	<u>6,437</u>	<u>3</u>	<u>(264)</u>	<u>-</u>
7900	67,175	25	45,894	17
7950	<u>(13,399)</u>	<u>(5)</u>	<u>(9,199)</u>	<u>(3)</u>
8200	<u>53,776</u>	<u>20</u>	<u>36,695</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272	-	\$ 1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54)	-	(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218</u>	-	<u>15</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3,994</u>	<u>20</u>	<u>\$ 36,710</u>	<u>1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53,776</u>	<u>20</u>	<u>\$ 36,695</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53,994</u>	<u>20</u>	<u>\$ 36,710</u>	<u>1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59</u>		<u>\$ 1.09</u>	
9810	稀 釋	<u>\$ 1.57</u>		<u>\$ 1.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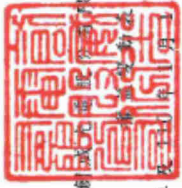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和成力配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1年12月3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0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A1	\$ 337,500	\$ 68,524	\$ 14,394	\$ 25,774	\$ 446,192	
B1	-	-	2,577	(2,577)	-	
B5	-	-	-	(23,152)	(23,152)	
C15	-	(10,598)	-	-	(10,598)	
D1	-	-	-	36,695	36,695	
3	-	-	-	15	15	
5	-	-	-	36,710	36,710	
1	337,500	57,926	16,971	36,755	449,152	
B1	-	-	3,671	(3,671)	-	
B5	-	-	-	(33,041)	(33,041)	
C15	-	(4,084)	-	-	(4,084)	
D1	-	-	-	53,776	53,776	
D3	-	-	-	218	218	
D5	-	-	-	53,994	53,994	
Z1	\$ 337,500	\$ 53,842	\$ 20,642	\$ 54,037	\$ 466,02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鴻宇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7,175	\$ 45,89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36	7,899
A20200	攤銷費用	1,003	26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8	1,28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	577	159
A20900	財務成本	116	105
A21200	利息收入	(1,891)	(1,3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5,876	(5,000)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93	(8,693)
A31200	存 貨	(7,119)	(12,029)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53)	(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	147
A32150	應付帳款	(2,832)	5,7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949	6,1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	(3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416	40,3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91	1,30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6)	(1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516)	(7,4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8,675</u>	<u>34,06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703)	(59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0)	(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2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36)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19,550)	(326,07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u>169,700</u>	<u>436,57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65,889)</u>	<u>109,89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5,805)	(\$ 5,83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37,125</u>)	(<u>33,75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930</u>)	(<u>39,58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0,144)	104,3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24,847</u>	<u>220,47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4,703</u>	<u>\$ 324,8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 91 年 4 月 15 日，截至 91 年 12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於 92 年 1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器材及電信器材，並提供前述產品之應用設計、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

106 年 1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上櫃，107 年 1 月正式掛牌公開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方式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責任）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通訊器材之銷售。由於光通訊器材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一)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7	\$ 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0,376	200,522
銀行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未超過3個月）	<u>124,300</u>	<u>124,300</u>
	<u>\$294,703</u>	<u>\$324,847</u>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91%~1.04%	0.40%~0.41%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109,700仟元及59,850仟元，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參閱附註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u>	<u>\$ 16,453</u>

111及110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577仟元及159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00</u>	<u>\$ 82</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6,701	\$ 59,312
減：備抵損失	(<u>2,843</u>)	(<u>2,595</u>)
	<u>\$ 53,858</u>	<u>\$ 56,717</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評等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外部公開資訊或該新客戶所提供信用評等資料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一次，其中未發生實際減損之應收帳款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15%	25%~75%	100%	
總帳面金額	\$ 39,433	\$ 11,900	\$ 4,934	\$ 434	\$ 56,7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00)	(2,309)	(434)	(2,843)
攤銷後成本	<u>\$ 39,433</u>	<u>\$ 11,800</u>	<u>\$ 2,625</u>	<u>\$ -</u>	<u>\$ 53,858</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天	逾 61~180天	逾 超過181天	期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15%	25%~75%	100%	
總帳面金額	\$ 34,568	\$ 19,861	\$ 3,932	\$ 951	\$ 59,31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u>	<u>(309)</u>	<u>(1,335)</u>	<u>(951)</u>	<u>(2,595)</u>
攤銷後成本	<u>\$ 34,568</u>	<u>\$ 19,552</u>	<u>\$ 2,597</u>	<u>\$ -</u>	<u>\$ 56,71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595	\$ 1,30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248</u>	<u>1,289</u>
年底餘額	<u>\$ 2,843</u>	<u>\$ 2,595</u>

九、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643	\$ 2,363
在製品	21,711	18,384
原物料	<u>22,847</u>	<u>22,335</u>
	<u>\$ 50,201</u>	<u>\$ 43,082</u>

111及110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823仟元及2,373仟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109,700</u>	<u>\$ 59,850</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05%~1.20%	0.49%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自 用		
機器設備	\$ -	\$ 972
儀器設備	14,420	1,068
辦公設備	767	-
租賃改良	-	-
待驗設備	599	2,243
	<u>\$ 15,786</u>	<u>\$ 4,283</u>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223	\$ 89,947	\$ 415	\$ 238	\$ 3,318	\$ 109,141
增 添	272	314	-	-	11	597
處 分	(102)	-	-	-	-	(102)
重 分 類	1,086	-	-	-	(1,086)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79</u>	<u>\$ 90,261</u>	<u>\$ 415</u>	<u>\$ 238</u>	<u>\$ 2,243</u>	<u>\$ 109,63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053	\$ 88,677	\$ 415	\$ 238	\$ -	\$ 103,383
處 分	(102)	-	-	-	-	(102)
折舊費用	1,556	516	-	-	-	2,07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507</u>	<u>\$ 89,193</u>	<u>\$ 415</u>	<u>\$ 238</u>	<u>\$ -</u>	<u>\$ 105,35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72</u>	<u>\$ 1,068</u>	<u>\$ -</u>	<u>\$ -</u>	<u>\$ 2,243</u>	<u>\$ 4,283</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6,479	\$ 90,261	\$ 415	\$ 238	\$ 2,243	\$ 109,636
增 添	-	7,168	508	-	8,027	15,703
重 分 類	-	7,050	445	-	(9,671)	(2,17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79</u>	<u>\$ 104,479</u>	<u>\$ 1,368</u>	<u>\$ 238</u>	<u>\$ 599</u>	<u>\$ 123,16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15,507	\$ 89,193	\$ 415	\$ 238	\$ -	\$ 105,353
折舊費用	972	866	186	-	-	2,02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79</u>	<u>\$ 90,059</u>	<u>\$ 601</u>	<u>\$ 238</u>	<u>\$ -</u>	<u>\$ 107,37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14,420</u>	<u>\$ 767</u>	<u>\$ -</u>	<u>\$ 599</u>	<u>\$ 15,786</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2至6年
儀器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租賃改良	2年

11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減少 2,176 仟元係轉列為無形資產（請詳附註十三）。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6,203	\$ 1,537
運輸設備	<u>1,557</u>	<u>1,525</u>
	<u>\$ 7,760</u>	<u>\$ 3,062</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建築物	\$ 9,269	\$ -
運輸設備	<u>1,241</u>	<u>-</u>
	<u>\$ 10,510</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603	\$ 4,608
運輸設備	<u>1,209</u>	<u>1,219</u>
	<u>\$ 5,812</u>	<u>\$ 5,82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705</u>	<u>\$ 2,537</u>
非流動	<u>\$ 2,087</u>	<u>\$ 55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8%	1.68%
運輸設備	1.68%~2.28%	1.6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倉庫或辦公室使用，原始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192	\$ 19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86	\$ 8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199)</u>	<u>(\$ 6,220)</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	<u>\$ 1,897</u>	<u>\$ 88</u>
<u>成本</u>		
年初餘額	\$ 808	\$ 808
單獨取得	636	-
重分類（附註十一）	<u>2,176</u>	<u>-</u>
年底餘額	<u>\$ 3,620</u>	<u>\$ 80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年初餘額	\$ 720	\$ 458
攤銷費用	<u>1,003</u>	<u>262</u>
年底餘額	<u>\$ 1,723</u>	<u>\$ 720</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至3年

十四、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款項	\$ 253	\$ 272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671	696
存出保證金	<u>1,728</u>	<u>2,028</u>
	<u>\$ 2,652</u>	<u>\$ 2,996</u>
流動	\$ 924	\$ 968
非流動	<u>1,728</u>	<u>2,028</u>
	<u>\$ 2,652</u>	<u>\$ 2,996</u>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進口貨物而開立關稅保證額度為 500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十五、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25,950</u>	<u>\$ 28,782</u>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90 天至 12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132	\$ 14,862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981	8,183
應付勞務費	930	920
應付勞健保費	517	572
應付水電瓦斯費	97	105
其 他	<u>1,461</u>	<u>1,527</u>
	<u>\$ 31,118</u>	<u>\$ 26,169</u>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 72	\$ 59
代收 款	<u>80</u>	<u>99</u>
	<u>\$ 152</u>	<u>\$ 15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

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72)	(\$ 1,5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73</u>	<u>1,310</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u>\$ 101</u>	<u>(\$ 224)</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負 債)
110年1月1日	(\$ 1,530)	\$ 1,234	(\$ 296)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8)	6	(2)
認列於損益	(8)	6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	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7)	-	(4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2	-	5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	-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u>	<u>15</u>	<u>19</u>
雇主提撥	<u>-</u>	<u>55</u>	<u>55</u>
110年12月31日	(1,534)	1,310	(224)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11)	10	(1)
認列於損益	(11)	10	(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9	9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10	-	11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63</u>	<u>-</u>	<u>6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3</u>	<u>99</u>	<u>272</u>
雇主提撥	<u>-</u>	<u>54</u>	<u>54</u>
111年12月31日	<u>(\$ 1,372)</u>	<u>\$ 1,473</u>	<u>\$ 10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	\$ 1
營業費用	<u>1</u>	<u>1</u>
	<u>\$ 1</u>	<u>\$ 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75%	0.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41</u>)	(\$ <u>50</u>)
減少 0.25%	<u>\$ 43</u>	<u>\$ 5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41</u>	<u>\$ 51</u>
減少 0.25%	(<u>\$ 40</u>)	(<u>\$ 4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54</u>	<u>\$ 5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24年	13.35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50</u>	<u>33,750</u>
已發行股本	<u>\$337,500</u>	<u>\$337,5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股票發行溢價	\$ 50,741	\$ 54,825
已失效認股權	<u>3,101</u>	<u>3,101</u>
	<u>\$ 53,842</u>	<u>\$ 57,926</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憑證均已逾期失效，帳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 3,101 仟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71	\$ 2,577	\$ -	\$ -
現金股利	33,041	23,152	0.979	0.686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7 日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4,084 仟元及 10,598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別配發 0.121 元及 0.314 元。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99
現金股利	48,600	1.44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另擬議以資本公積 2,025 仟元發放現金案，每股配發 0.06 元；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附註二六)	\$ 4,586	(\$ 1,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附註七)	(577)	(159)
其 他	653	(4)
	<u>\$ 4,662</u>	<u>(\$ 1,463)</u>

(二)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u>\$ 116</u>	<u>\$ 105</u>

(三)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24	\$ 2,072
使用權資產	5,812	5,827
無形資產	<u>1,003</u>	<u>262</u>
合計	<u>\$ 8,839</u>	<u>\$ 8,16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20	\$ 3,755
營業費用	<u>4,516</u>	<u>4,144</u>
	<u>\$ 7,836</u>	<u>\$ 7,89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9	\$ 17
營業費用	<u>834</u>	<u>245</u>
	<u>\$ 1,003</u>	<u>\$ 26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含薪資、獎金及勞健保費）	\$ 66,148	\$ 63,662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2,044	2,138
確定福利計畫	<u>1</u>	<u>2</u>
	<u>2,045</u>	<u>2,140</u>
其他員工福利	<u>3,002</u>	<u>3,0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1,195</u>	<u>\$ 68,80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903	\$ 28,839
營業費用	<u>42,292</u>	<u>39,970</u>
	<u>\$ 71,195</u>	<u>\$ 68,809</u>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應提撥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10% 為員工酬勞，及應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 日及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10.0%	10.0%
董事酬勞	5.0%	5.0%

金 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 7,903	\$ 5,398
董事酬勞	3,951	2,699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應收帳款（帳列營業費用）	<u>\$ 248</u>	<u>\$ 1,289</u>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帳列銷貨成本）	<u>\$ 823</u>	<u>\$ 2,373</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520	\$ 9,9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25</u>)	(<u>72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399</u>	<u>\$ 9,19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7,175	\$ 45,89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13,435	\$ 9,179
免稅所得	(40)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4</u>	<u>(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399</u>	<u>\$ 9,19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54</u>	<u>\$ 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8,499</u>	<u>\$ 6,49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存 貨	\$ 2,056	\$ 165	\$ -	\$ 2,2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4	(10)	(54)	(20)
其 他	<u>503</u>	<u>(30)</u>	<u>-</u>	<u>473</u>
	<u>\$ 2,603</u>	<u>\$ 125</u>	<u>(\$ 54)</u>	<u>\$ 2,674</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存 貨	\$ 1,581	\$ 475	\$ -	\$ 2,05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9	(11)	(4)	44
其 他	<u>246</u>	<u>257</u>	<u>-</u>	<u>503</u>
	<u>\$ 1,886</u>	<u>\$ 721</u>	<u>(\$ 4)</u>	<u>\$ 2,60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況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59</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57</u>	<u>\$ 1.08</u>
<u>本期淨利</u>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3,776</u>	<u>\$ 36,695</u>
<u>股數</u>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3,750	33,7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03</u>	<u>24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4,153</u>	<u>33,995</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組成。

本公司不需要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本期無。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6,453</u>	<u>\$ -</u>	<u>\$ -</u>	<u>\$ 16,453</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16,4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460,189	443,52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57,068	54,95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外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6%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本公司成本金額中約有 67%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 時，其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	438		\$	469
益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34,000	\$184,150
金融負債	7,792	3,087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定期存款（含3個月以上）及租賃負債，由於承作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公司前四大客戶，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合計數分別為22,032仟元及20,064仟元，佔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39%及3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 31,859	\$ 9,101	\$ 16,108	\$ -	\$ 57,068
租賃負債	1.68%-2.28%	476	954	4,275	2,087	7,792
		<u>\$ 32,335</u>	<u>\$ 10,055</u>	<u>\$ 20,383</u>	<u>\$ 2,087</u>	<u>\$ 64,860</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 17,983	\$ 24,116	\$ 12,852	\$ -	\$ 54,951
租賃負債	1.68%	491	983	1,063	550	3,087
		<u>\$ 18,474</u>	<u>\$ 25,099</u>	<u>\$ 13,915</u>	<u>\$ 550</u>	<u>\$ 58,038</u>

二四、關係人交易

111及110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446	\$ 17,195
退職後福利	310	329
	<u>\$ 20,756</u>	<u>\$ 17,52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其他事項

截至財務報告出具日止，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將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於營運之影響，並適時調整營業方針。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72		30.71	\$		63,63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0		30.71			8,906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526		27.68	\$		69,92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09		27.68			11,32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9.81 (美元：新台	淨 兌 換 損 益	28.01 (美元：新台	淨 兌 換 損 益
		幣)	\$ 4,586	幣)	(\$ 1,300)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主要股東投資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未有股東股權比例達 5% 以上者)

二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光學器材及電信器材之製造、買賣，屬單一產業，故經營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為單一部門。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地區別收入明細暨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灣	\$ 45,538	\$ 61,772	\$ 25,443	\$ 7,433
美洲	95,184	97,924	-	-
亞洲	37,395	37,213	-	-
歐洲	96,090	74,393	-	-
	<u>\$ 274,207</u>	<u>\$ 271,302</u>	<u>\$ 25,443</u>	<u>\$ 7,43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淨確定福利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74,207 仟元中，有 29,328 仟元來自本公司之最大客戶。110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71,302 仟元中，有 27,083 仟元來自本公司之最大客戶。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二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7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其中外幣存款計美元 690 仟元 X30.71	170,376
定期存款		<u>124,300</u>
		<u>\$ 294,703</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 戶	貨 款	\$ 9,366
B 客 戶	貨 款	5,827
C 客 戶	貨 款	3,567
D 客 戶	貨 款	3,272
E 客 戶	貨 款	2,953
其 他	未達本科目金額 5%者彙計	<u>31,716</u>
		56,701
減：備抵損失		(<u>2,843</u>)
		<u>\$ 53,858</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7,030	\$ 5,643
在	製	品		25,598	21,711
原	物	料		<u>28,675</u>	<u>22,847</u>
				61,303	<u>\$ 50,201</u>
減：	備	抵	跌	(<u>11,102</u>)	
					<u>\$ 50,201</u>

註：本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建 築 物		\$ 9,217	\$ 9,269	(\$ 9,217)	\$ 9,269		
運 輸 設 備		<u>3,654</u>	<u>1,241</u>	<u>(1,887)</u>	<u>3,008</u>		
		<u>\$ 12,871</u>	<u>\$ 10,510</u>	<u>(\$ 11,104)</u>	<u>\$ 12,277</u>		

註：依標的資產類別分別列示。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建 築 物		\$ 7,680	\$ 4,603	(\$ 9,217)	\$ 3,066		
運 輸 設 備		<u>2,129</u>	<u>1,209</u>	<u>(1,887)</u>	<u>1,451</u>		
		<u>\$ 9,809</u>	<u>\$ 5,812</u>	<u>(\$ 11,104)</u>	<u>\$ 4,517</u>		

註：依標的資產類別分別列示。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廠 商	貨 款	\$ 4,988
B 廠 商	"	2,537
C 廠 商	"	2,431
D 廠 商	"	1,999
E 廠 商	"	1,719
F 廠 商	"	1,402
其 他	未達本科目金額 5%者彙計	<u>10,874</u>
		<u>\$ 25,950</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建築物		辦公室、倉庫及 車位		111.05.16~113.05.15				1.68%			\$	6,238				
運輸設備		汽	車	111.03.22~114.12.14				1.68%~ 2.28%				<u>1,554</u>				
												<u>\$</u>	<u>7,792</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 179,099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88,893	
	光學次模組			6,550	
	其 他			<u>288</u>	
				274,83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623</u>)	
				<u>\$ 274,207</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一、自製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料	\$	27,357
	加：本期進料（淨額）		102,504
	減：期末存料	(28,675)
	轉列其他	(<u>802</u>)
	原料領用數		100,384
	直接人工		21,419
	製造費用		<u>28,410</u>
	製造成本		150,213
	加：期初在製品		22,356
	本期進貨（淨額）		8,169
	減：期末在製品	(25,598)
	轉列其他	(<u>924</u>)
	製成品成本		154,216
	加：期初製成品		3,648
	本期進貨（淨額）		3,431
	減：期末製成品	(7,030)
	轉列其他	(<u>3,361</u>)
	自製品銷貨成本		<u>150,904</u>
二、存貨跌價損失			
			<u>823</u>
		\$	<u>151,727</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7,053
文具用品		30
旅 費		304
運 費		181
郵 電 費		23
修 繕 費		7
廣 告 費		247
水電瓦斯		107
保 險 費		543
交 際 費		65
佣金支出		2,299
折 舊		478
各項攤提		92
伙食費		197
職工福利		76
進出口費用		2,553
租金支出		17
其他費用		1,087
		<u>\$ 15,359</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22,201
文具用品		93
旅 費		161
運 費		506
郵 電 費		119
修 繕 費		81
廣 告 費		12
水電瓦斯		284
保 險 費		1,667
交 際 費		118
折 舊		1,911
各項攤提		715
伙食費		508
職工福利		146
租金支出		119
訓 練 費		84
勞 務 費		545
其他費用		<u>1,634</u>
		<u>\$ 30,904</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8,903
文具用品					16
旅	費				5
運	費				5
郵	電	費			6
修	繕	費			499
水	電	瓦	斯		132
保	險	費			685
折	舊				2,127
各項攤提					27
伙	食	費			245
職	工	福	利		89
租	金	支	出		53
其他費用					<u>2,439</u>
					<u>\$ 15,231</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508	\$ 31,564	\$ 56,072	\$ 24,407	\$ 30,281	\$ 54,688
勞健保費用	1,996	2,727	4,723	2,047	2,841	4,888
退休金費用	805	1,240	2,045	815	1,325	2,140
董事酬金	-	5,353	5,353	-	4,086	4,0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594</u>	<u>1,408</u>	<u>3,002</u>	<u>1,570</u>	<u>1,437</u>	<u>3,007</u>
	<u>\$ 28,903</u>	<u>\$ 42,292</u>	<u>\$ 71,195</u>	<u>\$ 28,839</u>	<u>\$ 39,970</u>	<u>\$ 68,809</u>
折舊費用	<u>\$ 3,320</u>	<u>\$ 4,516</u>	<u>\$ 7,836</u>	<u>\$ 3,755</u>	<u>\$ 4,144</u>	<u>\$ 7,899</u>
攤銷費用	<u>\$ 169</u>	<u>\$ 834</u>	<u>\$ 1,003</u>	<u>\$ 17</u>	<u>\$ 245</u>	<u>\$ 262</u>

附 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89 人及 9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813 仟元及 789 仟元。
3.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92 仟元及 667 仟元。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4%。
5. 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24-1 條規定，視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與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支給。
 - (2) 本公司董事之酬勞分派，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3)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合理性，並將經營績效與員工績效相結合；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經營團隊之營運績效與目標達成狀況，並參酌該職位的職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評估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給付。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文宗

